

股票代號：2030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一〇四年度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本公司年報相關查詢網址：同上

刊印日期：一〇五年五月十三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施義正
職稱：財務處處長
電話：(05)5571-668 轉 621
電子郵件信箱：stan.shih@froch.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文智
職稱：稽核處處長
電話：(05)5571-668 轉 651
電子郵件信箱：ivan.lee@froch.com

二、公司地址：

公司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工業路 122 號
工廠：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工業路 122 號
電話：(05)5571-668
北區營業所：新北市泰山區中港西路 56 號
電話：(02)2296-5973
南區營業所：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431 號
電話：(07)3412-867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0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4 樓
電話：(02)2314-8800
網址：<http://www.kgi.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電話及網址：

會計師姓名：顏曉芳、蔣淑菁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403 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二段 218 號 27 樓
電話：(04)2328-0055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froch.com>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 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會計師資訊-----	2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度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0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 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 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 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1
肆、募資情形-----	32
一、資本及股份-----	3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7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37
伍、營運概況-----	38

一、業務內容-----	3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49
六、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52
七、重要契約-----	52
 陸、財務概況-----	 53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5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66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66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3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83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183
二、經營結果-----	184
三、現金流量-----	1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8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86
六、風險事項評估-----	18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90
 捌、特別記載事項-----	 19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9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9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 情形-----	19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9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 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本公司主要從事不銹鋼管及不銹鋼捲板專業製造與銷售，104 年度合併不銹鋼管銷售重量為 106,758 噸，較前一年度減少 4.39%，104 年度合併不銹鋼捲板銷售重量為 38,801 噸，較前一年度衰退 5.97%；在內外銷比重方面，內銷 51%、外銷 49%，內銷以大陸及台灣為主，外銷則分散歐、亞及北美洲等區域；在銷售方面長期耕耘，分散市場、分散客戶，降低風險。

鎳價延續 2014 年下半年度跌價走勢，在 2015 年度間創下 2003 年來之低點；從 2015 年年初鎳價高點每噸 15,600 美元到 2015 年年底低點每噸 8,100 美元，跌幅將近五成、加上中國大陸經濟成長放緩，致流通市場變得更狹隘。綜觀上述，整體營運收入較去年下降 16.07%。茲將 104 年度經營結果及 105 年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一〇四年度經營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實 績	103 年度 實 績	實績比較	成長率 %
不銹鋼管	8,791,257	10,240,242	(1,448,985)	(14.15)
不銹鋼捲板	2,784,164	3,437,095	(652,931)	(19.00)
碳 鋼	37,929	134,516	(96,587)	(71.80)
其 他	102,498	146,783	(44,285)	(30.17)
營業金額	11,715,848	13,958,636	(2,242,788)	(16.07)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公噸

項 目	104 年度 實 績	104 年度 預 定	成長率 %
不銹鋼鋼管	106,758	120,000	(11.04)
不銹鋼捲板	38,801	48,000	(19.16)
銷售重量	145,559	168,000	(13.36)

(三)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6.56)	22.25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11.74)	17.23
資產報酬率(%)	(1.36)	4.69
股東權益報酬率(%)	(8.18)	11.43
純益(損)率(%)	(2.45)	2.80
每股盈餘(損失)(元)	(1.01)	1.51

(四)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變動金額	註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49,649	125,234	824,415	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01,196)	(166,325)	(634,871)	二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22,778)	(21,882)	(300,896)	三

註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要係本期存貨調節增加所致。

註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本期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金融資產較上期增加所致。

註三：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及買回庫藏股成本增加所致。

(五)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研究發展主要以製程開發、產品品質提昇及新產品開發為主。在製程開發改善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或自行設計先進製程設備模具來改善生產技術、能力及產品品質。

在產品品質提昇上，積極導入認證各種品保管理系統，並落實執行提昇產品的品質。在新產品開發上，積極做各種市調，以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並延攬專業人才進行研究開發，並對現有研究人員積極培訓，對各種相關產品積極的試驗開發；對於相關用於增加產品附加價值之物料、配件，研究人員亦積極開發生產，不僅能夠滿足客戶特殊性要求提升客戶滿意度，對於外購成本減輕，具有正向之助益。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策略

1.銷售計劃：

積極開發新客戶，有效管理報價單。

2.生產計劃：

(1)產能繼續充分發揮

本公司為專業生產不銹鋼管廠，再擴增構造管機台，將可充分達到規模經濟並提高生產效率。

(2)降低成本及費用

本公司將專注於製程改善，並積極管控相關器材及副料之單位成本，進一步提高存貨週轉率減少存貨積壓所致之資金成本。

3.財務結構計劃：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經營，增加營收，提高利潤，今年將持續擴增營運，增加盈餘，改善財務結構。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本公司 105 年度預計銷售情形如下：

單位：公噸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預計銷售量
不銹鋼管	120,000
不銹鋼捲板	48,000
合計	168,000

2.依據：

104 年底鎳金屬價格仍於低點盤整未見起色，然而有愈來愈多國外上游廠商進行減產以穩定價格，因此今年在供給減少、有效需求不惡化的情勢下，不銹鋼產品之售價將有機會走出谷底，有利成本掌控及產品價格波動度減緩，未來本公司將繼續朝附加價值高的產品，強化公司競爭力，確保公司產品利潤。

本公司核心競爭力，在製程研發方面，領先同業，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如圓管與方管的線上拋光，線上熱處理，自動包裝等系統，都相當成功。在產品方面，本公司產品最齊全，可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至彰源公司一次購足。在品質方面，本公司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國經濟部評價為 ISO9001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勞氏驗船協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2001 年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CNLA）評鑑認可，（93 年更名為全國認證

基金會 TAF 認可登錄檢驗室)，98 年本公司取得日本（JIS）產品認證之合格廠商、100 年取得壓力管道元件認可及 103 年取得德國 TUV 多項證書。在銷售通路方面，銷售網路遍及全球，國內客戶達 2,000 多家，國外市場遍及 100 多個國家，市場相當分散，有利於市場上的競爭，相關於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所受的影響層面相對降低，影響不大。

(三)主要之產銷政策：

105 年度本公司將持續開拓外銷市場、爭取國內重大客戶管路汰換訂單，並朝高附加價值產品、提高產量、加強庫存管理、提高存貨週轉率、降低生產成本、減少費用，在產銷配合情況下，以提升本公司產品競爭力，提高市場佔有率。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公共工程的推動，民間的重大投資，明顯影響不銹鋼產業之發展。

(二)總體經濟環境榮枯，將影響不銹鋼產業需求。

(三)法規環境所受的影響層面相對降低，影響不大。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貳、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3 年 10 月 5 日

(二) 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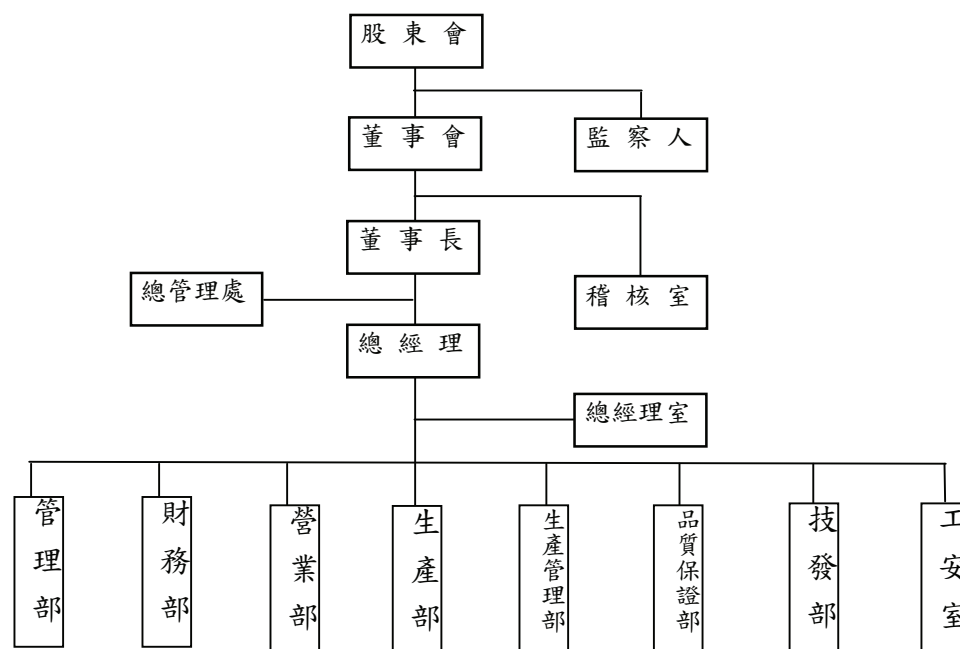
民國 73 年：	◎ 10 月 5 日創立，同年於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購置工廠建地 32,572 平方公尺，資本總額為新台幣 420 萬元。
民國 74 年：	◎ 第一期廠房工程完成，並向日本購買電焊鋼管熔接及電離子熔接設備。
民國 75 年：	◎ 本公司董事長張炳耀先生榮獲中華民國第九屆青年創業楷模
民國 76 年：	◎ 第二期廠房工程及檢驗室工程完成，新購 30 公噸萬能材料拉力試驗機、硬度計、水壓試驗機、化學成份分析儀等檢驗設備，並成立品質管制委員會。
民國 77 年：	◎ 第三期倉庫廠房工程完成。
	◎ 榮獲經濟部商檢局核定為甲種品管工廠，取得配管用不銹鋼管之正字標記。
	◎ 新辦公大樓興建。
	◎ 不銹鋼等邊角鋼、鍋爐熱交換器用不銹鋼管、衛生鋼管等取得中央標準局之正字標記。
民國 79 年：	◎ 新辦公大樓落成啟用。
	◎ 第四期廠房工程完成並進行流程改善，增購新機器設備。
	◎ 整廠輸出至馬來西亞，跨出國際合作的第一步。
	◎ 購買第二廠預定用地 12,310 平方公尺。
民國 80 年：	◎ 2 月進行生產機械之汰舊換新，以提高生產效率。
	◎ 9 月經證管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 交通銀行參與本公司投資，並辦理現金增資 102,000 仟元，使資本總額達新台幣 300,000 仟元。
民國 82 年：	◎ 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 ISO-9002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
民國 84 年：	◎ 83 年度盈餘轉增資 75,000 仟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375,000 仟元。
	◎ 斗六二廠第一期廠房擴建完成。
	◎ 進行斗六二廠第二期廠房擴建。
民國 85 年：	◎ 2 月份經經濟部商品檢驗局評鑑為 ISO-9002/CNS 2682 品質系統認可登錄廠商。
	◎ 斗六二廠第二期廠房擴建完成。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93,750 仟元，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468,750 仟元。
民國 86 年：	◎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46,875 仟元，增資後資本 515,625 仟元。
	◎ 10 月份開始規劃員林廠廠房興建工程。
民國 87 年：	◎ 生管課改組為生管部，將組織擴充為六部二室。
	◎ 4 月份進行員林廠第一期廠房興建工程。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51,562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567,187 仟元。
	◎12 月份本公司股票掛牌上市。
民國 88 年：	◎3 月份公司組織擴充為八部二室。
	◎6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85,079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652,266 仟元。
	◎7 月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 ISO-14001 環境管理合格廠商
民國 89 年：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78,272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730,537 仟元。
	◎11 月投資大陸成立彰源金屬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民國 90 年：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73,054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803,591 仟元。
	◎9 月份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實驗室認證體(CNLA)評鑑認可。
民國 92 年：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40,179 仟元，使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達 843,770 仟元。
	◎12 月投資大陸成立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
民國 93 年：	◎6 月份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000,000 仟元。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126,566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達 970,337 仟元。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加 439,209 仟元，資本額增為 1,409,546 仟元。
民國 94 年：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增加 122,584 仟元，資本額增為 1,532,130 仟元。
	◎9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275,783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1,807,913 仟元。
民國 95 年：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90,396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1,898,309 仟元。
民國 96 年：	◎7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474,577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2,372,886 仟元。
民國 97 年：	◎8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355,933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2,728,819 仟元。
民國 98 年：	◎3 月份『JIS G3459 配管用不銹鋼管』產品通過 JIS mark (JQA)認證。 ◎8 月份取得經濟部標檢局『CNS13517 G3259 配管用銲接大口徑不銹鋼鋼管』之正字標記。
民國 99 年：	◎11 月份本公司實驗室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ISO-17025 評鑑認可。
民國 100 年：	◎本公司大陸無錫廠為重要子公司。
民國 102 年：	◎本公司大陸蘇州廠為重要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03 年 05 月投資大陸成立無錫彰源不銹鋼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8 月份辦理盈餘轉增資 136,441 仟元，使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2,865,26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 要 職 掌 業 務
總管理處	綜理總公司及子公司之制度規章、財務規劃、人力資源規劃、市場行銷及電腦化推動設計與管理等。
總經理室	負責全公司制度規章、專案規劃、電腦化之推動、電腦程式設計、電腦檔案資料管理。
稽核室	負責各單位各項業務之稽核及作業改善之推動。
管理部	負責辦理人事、法務、警衛、營繕、總務工作及物料採購業務。
營業部	負責辦理國內、外銷售業務、客戶之額度控制、徵信調查及市場分析等。
生產部	負責公司不銹鋼管及不銹鋼捲板產品之製造等業務。
財務部	負責辦理預算之建立、會計業務、資金調度及控制、出納、財產管理及稅務、股務處理等。
生管管理部	負責生產管制、產銷協調及原料採購等業務。
品質保證部	負責產品品質管制及品質系統維護。
技發部	負責產品開發、機械改善、機器設備採購及專案技術有關之研發業務。
工安室	負責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及加強職場之健康。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

105 年 04 月 23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 日期	初次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之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其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臺灣	張炳耀	102.06.17	73.09.15	3年	16,708,351	6.12	17,547,946	6.12	8,388,978	2.93	無	無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結業 彰源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鑫捷欣股份有限 公司監 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室 主管	李秀妙 張鑫達	配偶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臺灣	林宗傑	102.06.17	87.03.20	3年	6,890,679	2.53	7,236,936	2.53	無	0.00	無	無	屏東農專獸醫系畢業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臺灣	鑫捷欣股 份有限公 司	102.06.17	96.06.13	3年	26,856,816	9.84	28,206,372	9.84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臺灣	鑫捷欣股 份有限公 司代表人 -楊電基	無	無	無	0	0.00	61,754	0.05	0	0.00	無	無	文化大學化工系畢業	彰源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生管部副 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臺灣	施義正	102.06.17	83.05.27	3年	1,150,715	0.42	1,494,206	0.52	133,381	0.05	無	無	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結業	彰源企業股份有 限公司財務處處 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臺灣	許木川	102.06.17	92.05.28	3年	250,759	0.09	263,359	0.09	無	無	無	無	高中畢業普通科畢業	木川工業負責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臺灣	連榮健	102.06.17	92.05.28	3年	255,493	0.09	268,331	0.09	無	無	無	無	集國中畢業	喬泰工業負責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臺灣	李秀妙	102.06.17	96.06.13	3年	7,987,601	2.93	8,388,978	2.93	17,547,946	6.12	無	無	彰化高商綜合商業科畢業	鑫捷欣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	董事長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張炳耀 張鑫達	配偶 母子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臺灣	王印堂	102.06.17	96.06.13	3年	107,500	0.04	112,901	0.04	無	無	無	無	嘉義農專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臺灣	邱淑貞	102.06.17	99.06.15	3年	0	0.00	0	0.00	35,708	0.01	無	無	昆山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行政院署立彰化醫院採購 主辦	無	無	無	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MICHAEL J CHANG 26.0%
	張炳耀 13.2%
	李秀妙 12.4%
	張鑫達 15.2%
	張力伸 15.2%
	張嘻臻 15.2%
	李 根 2.8%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不適用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無	無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股；%
105 年 4 月 23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臺灣	張炳耀	73.10.05	17,547,946	6.12	8,388,978	2.93	無	無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結業 伸鉅大金屬(股)公司廠長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張鑫達	父子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臺灣	張鑫達	102.05.01	27,954,931	9.76	840,830	0.29	無	無	美國丹佛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無	總經理	張炳耀	父子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臺灣	李仁祥	82.08.01	1,586,390	0.55	545	0.00	無	無	東海大學經營管理班結業 伸鉅大金屬(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施義正	103.01.01	1,494,206	0.52	133,381	0.05	無	無	雲林科技大學企管系結業 福懋興業(股)公司會計課課長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李文智	103.01.01	371,788	0.13	43,658	0.02	無	無	大葉大學企管研究所畢業	無	無	無	無
處長	中華民國臺灣	黃昶傑	103.01.01	32,557	0.01	0	0	無	無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畢業 永豐紙業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臺灣	張漢林	103.01.01	87,170	0.03	0	0	無	無	台灣大學化學系畢業 廈門偉盟環保材料協理	無	無	無	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 (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張炳耀	0	0	0	0	0	174	174	(0.06)	3,232	3,23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19)	(1.19)	無
董事	林朝鈞	0	0	0	0	0	1,204	1,204	(0.4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42)	(0.42)	無
董事	施義正	0	0	0	0	0	174	174	(0.06)	2,412	2,4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90)	(0.90)	無
董事	林宗傑	0	0	0	0	0	144	144	(0.0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5)	(0.05)	無
董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董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堯基	0	0	0	0	0	174	174	0	1,348	1,34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53)	(0.53)	無
董事	連榮健	0	0	0	0	0	174	174	(0.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董事	許木川	0	0	0	0	0	174	174	(0.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6)	(0.06)	無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秀妙	0	0	0	0	174	174	(0.06)	(0.06)	無
監察人	王印堂	0	0	0	0	847	847	(0.30)	(0.30)	
監察人	邱淑貞	0	0	0	0	171	171	(0.06)	(0.06)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炳耀	2,196	2,196	0	0	1,036	1,036	0	0	0	0	(1.13)	(1.13)	0	0	0	0	無
副總經理	張鑫達	1,104	1,104	0	0	672	672	0	0	0	0	(0.62)	(0.62)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仁祥	1,347	1,347	0	0	651	651	0	0	0	0	(0.70)	(0.70)	0	0	0	0	

(2)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張炳耀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鑫達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仁祥	0	0	0	0
	處長	施義正	0	0	0	0
	處長	李文智	0	0	0	0
	處長	黃昶傑	0	0	0	0
	協理	張漢林	0	0	0	0

5、退職退休金

(1)最近年度(104年)實際支付金額：本公司當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無退休者，所以無實際支付之金額。

(2)最近年度(104年)費用化退職退休金之提列提撥金額：

- a.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即新制退休金，係當年度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為新台幣 14,332 仟元。
- b.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即舊制退休金，係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約 2%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 96 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金額為新台幣 1,984 仟元。
- c. 公司委任經理人非依該二條例提列或提撥退職退休金，將會漏列情形，爰應請公司就所有(含新舊制及委任經理人等提列或提撥數)及 104 年度實際退休者所一次支付或可能依契約約定每年支付之退休或退職(不同於被資遣之離職金)金額，均應合併列示：本公司不適用。

(3)104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或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 a. 本公司 104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為新台幣 3,555 仟元。
- b. 本公司無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單位：%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	合併	本公司	合併
董事、監察人	(1.17)	(1.89)	2.68	2.6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44)	(2.48)	1.66	1.66

董事及監察人酬金為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及董事會車馬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執行職務時，其酬金依公司章程規定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係依照本公司職等給付核定之原則為考量給付。

104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286,983,769 元，依本公司章程第十條規定，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故提請股東會決議 104 年度不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0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 席率(%)	備 註
董事長	張炳耀	10	0	100	
董 事	林朝鈞	0	0	0	
董 事	林宗傑	0	0	0	
董 事	施義正	10	0	100	
董 事	鑫捷欣股份 有限公司代 表人-楊麗基	10	0	100	
董 事	連榮健	10	0	100	
董 事	許木川	10	0	100	
監察人	李秀妙	10	0	100	
監察人	王印堂	10	0	100	
監察人	邱淑貞	9	0	9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議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並無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應迴避之情況。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請參閱第 18 頁，本章(三)「六. 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 四、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理、方式等)
本公司有專人可隨時聯繫監察人，與股東及員工溝通無礙。
 -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內部稽核主管亦定期向監察人呈報稽核報告。
- 五、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事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無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V	(一)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無差異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無差異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無差異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V	(一)不適用。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V	(二)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V	(三)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目前公司網站已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相關溝通管道區分為投資者-聯絡窗口：施義正處長stan.shih@froch.com、客戶：黃昶傑處長mkt@froch.com、供應商：楊靄基經理suppliers@froch.com及員工專區：范家瑞經理frochhr@froch.com等，各關係人之關心議題皆有專人負責回覆。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公司股東會事宜之統籌主要由凱基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負責。
六、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一)公司設有網站，提供投資大眾及時財務資訊、董事會決策及相關利害關係人資訊。 (二)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並有專人負責蒐集公司之訊息，以利發言人提供準確之回覆。
七、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除了秉持著不斷研發創新精神，追求卓越，提供顧客最適產品與最佳服務外，對於社會責任及公益活動，亦本著同仁參與落實精神，回饋社會並善盡企業經營之義務。本公司亦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尚無聘用專業機構辦理公司治理評鑑。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商務、財務、會計或業務所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法官、會計師或與公司業務相關之公務員	檢察官、律師或會計師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業務之專業資格及證書及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	2	3	4	5	6			7
召集人	曾榮宗	否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無
委員	魏宏達	否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無
委員	粘錫勳	否	否	否	是	✓	✓	✓	✓	✓	✓	✓	✓	無	無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員。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年6月17日至105年6月16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二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曾榮宗	2	0	100%	無
委員	魏宏達	2	0	100%	無
委員	粘錫勳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該情事發生。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該情事發生。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相關「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專責」業經104年12月17日董會通過並揭露相關實務守則。 (二) 本公司總管理處為推動企業責任專職單位，針對近年被關注企業社會責任之議題再加以規劃以符合社會期望，並且詳實紀錄相關數據用以編制每年度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三) 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課程及宣導事項，並於績效考核指標內加計教育訓練目標，透過教育訓練成果連結績效以激勵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	(一)無差異情形。。 (二)無差異情形。 (三)無差異情形。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經通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為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合格廠商。並針對廢水處理再利用及提升物料效率以達省能減廢。另外本公司實施禁煙及全面進行垃圾分類、回收及減量。 (二) 不銹鋼產業主要產品皆得以回收再利用，相關製程產生之廢棄物皆依循法令加以申報並商請協力廠商按法定標準處置。 (三) 本公司技術發展處分別按月、季等提供相關廢棄物之產出-清運情況、空氣汙染、汗水處理及土壤整治等申報。 (四) 天然氣之使用為本公司主要碳排放來源，研發新製程減少單位耗用量並達保護自然環境。	(一)無差異情形。 (二)無差異情形。 (三)無差異情形。 (四)無差異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規定執行，著重兩性平等並建立相關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工作權益。除依法提供育嬰假之外，本公司為鼓勵生育亦發給生育津貼補助。例行性之生日蛋糕、員工國內旅遊及服務期滿之國外旅遊等皆提供員工額外福利。 (二) 公司廠區要求5S，避免外部環境造成工安事件。對於廠內環境之悶熱情況也加以抽風、安裝冷卻系統來改善，並於飲水機旁補充電解質之物品。每年除定期性之健檢外，針對特殊製程區之同仁提供額外之檢查項目外，並舉辦安全衛生講習。 (三) 本公司每週皆召開週會用以宣導相關政令，並概述目前公司營運狀況；並請員工上台發言其對於工作上的心得分享，籍以達到雙向溝通的效果。 (四) 本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及客戶回饋處理程序，並採單一窗口與客戶溝通，以達到迅速有效的處理效果。 1. 消費者權益：已投保產品責任險。 2. 消費者免付服務專線。 (五)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定期性之評核，若有重大違紀情事發生，將減少對其採購以示制衡，直至其改善為止。 (六) 雲林縣舉行農業博覽會，本公司實物捐贈不銹鋼邊絲用以藝術創作(開拓-農夫的腳)，會後仍存放於二崙鄉成為雲林百大亮點。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無差異情形。 (三) 無差異情形。 (四) 無差異情形。 (五) 無差異情形。 (六) 無差異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於年報揭露公司對社會責任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二) 本公司104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預計於105年6月編制並且公告完成，強化揭露推動企業責任之情形。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無差異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責任守則，除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消費大眾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積極投入搶救地球綠色環保行動，更全力投入公益及社區活動，皆符合本公司所訂定之「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一) 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責任守則，除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消費大眾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積極投入搶救地球綠色環保行動，更全力投入公益及社區活動，皆符合本公司所訂定之「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環保：已設置廢水、廢土、廢棄物等的清除處理及回收。 2. 社區參與、社區服務：定期安排社區敦親睦鄰、守望相助等服務工作 3. 社會貢獻：秉持著以人為本、以客為尊、保護地球、安居樂業的精神持續推動企業社會責任。 4. 社會公益：不定期的捐助慈善團體。 5. 消費者權益：已投保產品責任保險及0800消費者服務專線。 6. 人權：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及員工團體保險。	(一) 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責任守則，除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消費大眾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積極投入搶救地球綠色環保行動，更全力投入公益及社區活動，皆符合本公司所訂定之「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無差異情形。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 本公司於民國88年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評鑑為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之合格廠商。 2. 本公司為國內不銹鋼管同業中第一家取得雙 ISO-9001 品質管理制度合格廠商，品質受國內外專業機構相當肯定。 3. 九十年度本公司品質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登錄。 4. 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取得『JIS G3459 配管用不銹鋼管』產品通過 JIS mark (JQA) 認證。 5. 九十八年度本公司取得經濟部標檢局『CNS13517 G3259 配管用鉚接大口徑不銹鋼管』之正字標記。 6. 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實驗室，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ISO-17025 評鑑認可。 7. 一〇〇〇年取得壓力管道元件認可及一〇〇三年取得德國 TUV 多項證書。	(一) 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制定企業責任守則，除為實踐企業公民責任，展現企業對員工、股東及消費大眾的承諾，除了落實資訊透明化之外積極投入搶救地球綠色環保行動，更全力投入公益及社區活動，皆符合本公司所訂定之「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無差異情形。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無差異情形。 (三) 無差異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	V	V	(一) 不適用。 (二) 無差異情形。 (三) 無差異情形。 (四) 無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踪查核實施情況，並提報董事會報告。 (五) 公司利用週會及月會不定期宣導相關誠信經營守則，使員工知悉後得以實踐規範。 (五) 無差異情形。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一) 本公司訂有『員工申訴處理作業要點』，宣導相關申訴之規定，並設有檢舉或反應信箱，以提供申訴人管道，並由人力資源處擔任主要受理單位，之後召開人事/申訴評議會並經總經理核定。 (二) 本公司明文訂定標準作業程序，針對相關申訴調查、處理過程應以保護當事人之隱私權及其他人格法益，並以密件處理。 (三) 本公司對於檢舉人採保密原則，未有任何不當之舉，並宣導相關合法機構申訴管道。 (一) 無差異情形。 (二) 不適用。 (三) 無差異情形。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一) 本公司網站除有相關公司營運資訊外，對於相關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皆有所揭露。 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定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可連結至 www.froch.com -> 公司治理 -> 重要內規。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0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通過，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簽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一 0 四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內部人員未有依法或違反公司內部控制受罰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股東會	104.06.16	1.承認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承認 103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承認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承認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2. 董事會重要決議：

(1)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4.03.24	1.通過 103 年度財務報告及決算表冊。 2.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3.通過 10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聲明書。 4.通過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 7.通過評鑑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8.通過擬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9.通過召開 101 年股東常會議題及日期。
董事會	104.05.07	1.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1,300 萬元整案。
董事會	104.05.18	1.通過本公司購入崙背鄉草湖段等土地及廠房設備案。
董事會	104.06.18	1.通過本公司依法第七次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

董事會	104.07.15	1.通過本公司 104 年增資發行新股配股配息基準日及停止過戶期間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案。 3.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專責單位及組成人員案。。 4.通過本公司向銀行申請應收帳款承購授信業務額度事宜。 5.通過本公司「內部人申報管理作業辦法」案。 6.通過本公司銀行額度屆期擬展期循環使用案。
董事會	104.07.30	1.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派，因實施庫藏股，配股配息率予以調整案。。 3.通過票券商申請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正案。 4.通過取消本公司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部份之背書保證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董事會	104.08.18	1.通過本公司依法第八次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 2.通過本公司增加銀行額度及屆期續約使用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通過取消本公司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部份之背書保證案。
董事會	104.10.16	1.通過本公司依法第九次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
董事會	104.10.29	1.通過本公司 10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為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3.通過本公司增加原銀行額度循環使用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董事會	104.12.17	1.通過本公司 105 年度稽核計劃案。 2.通過本公司 104 年度業經薪資報酬委員會核議薪資案。 3.通過「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6.通過訂定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

		會責任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案。 7.通過銀行借款額度屆期再提董事會申請融資借款續約。 8.通過本公司依法第十次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
--	--	--

(2)本公司 105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包括：

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5.02.17	1.通過本公司依法第十一次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
董事會	105.03.24	1.通過 104 年度財務報告及決算表冊。 2.通過 104 年度虧損撥補表。 3.通過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聲明書 4.通過評鑑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5.通過調整更會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 6.通過本公司「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 7.通過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背書保證美金 600 萬元整 8.通過召開 105 年股東常會議題及日期。 9.通過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之期間及場所案。 10.通過提名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董事會	105.04.18	1.通過本公司依法第十二次買回股份轉讓予本公司員工案。

相關公告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該情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5 年 04 月 23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本公司本年度公司有關人士，無辭職解任情形				

四、會計師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104/1/1~104/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不適用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	2,940	0	0	0	85	85	104/1/1~104/12/31	
	蔣淑菁								

2.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此情事。
3.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無該情事發生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無該情事發生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 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該情事發生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不適用	會計原則或實務
		不適用	財務報告之揭露
		不適用	查核範圍或步驟
		不適用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之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顏曉芳會計師 蔣淑菁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不適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度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 105 年 4 月 23 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4 月 23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 事 長	張炳耀	839,595	0	0	0
董 事	施義正	71,491	0	0	0
董 事	林宗傑	346,257	0	0	0
董 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1,349,556	(3,600,000)	0	(9,700,000)
董 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楊霏基	(69,046)	0	0	0
董 事	連榮健	12,383	0	0	0
董 事	許木川	12,600	0	0	0
監 察 人	李秀妙	401,377	0	0	0
監 察 人	王印堂	5,401	0	0	0
監 察 人	邱淑貞	0	0	0	0

註 1. 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開列示。

(二) 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之股東無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予關係人。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2)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28,206,372	9.84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范嘉琦 配偶-張育華 未成年子女-范景鈞	17,854	0.01	13,653	0	無	無	無	無	無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麗基 配偶-林煊恭 未成年子女-楊漢陞	61,754	0.02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張鑫達	27,954,931	9.75	840,830	0.29	無	無	張炳耀	父子	李秀妙：母子
張力伸	19,776,037	6.90	0	0	無	無	張炳耀	父子	李秀妙：母子
張炳耀	17,547,946	6.12	8,388,978	2.93	無	無	李秀妙	配偶	張鑫達：父子
林松德	9,672,168	3.41	3,418,348	1.19	無	無	林靜慧	林松德：兄妹	林宗傑：兄弟
李濬騏	607,963	0.21	609,684	0.21	無	無	張炳耀	翁婿	無
李秀妙	8,388,978	2.93	17,547,946	6.12	無	無	張炳耀	配偶	張力伸：母子
林宗傑	7,236,936	2.53	0	0	無	無	林松德	兄弟	無
林靜慧	3,878,079	1.35	0	0	無	無	林松德	兄妹	林宗傑：姊弟
力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3,743,885	1.31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力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力伸 配偶-白書毓 未成年子女-張宸瑋	19,776,037	6.90	0	0	無	無	張炳耀	父子	李秀妙：母子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4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彰源維京公司	49,000,000	100	0	0	49,000,000	100
彰源開曼公司	3,550,000	100	0	0	3,550,000	100
彰源薩摩亞公司	500,000	100	0	0	500,000	100
彰源蘇州公司	0	100	0	0	0	100
彰源無錫公司	0	100	0	0	0	100
彰源貿易公司	0	100	0	0	0	100
彰源不銹鋼公司	0	100	0	0	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105 年 4 月 23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每股面額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3 年 9 月	1,000	4,200	4,200	4,200	4,200	現金繳入股本	4,200	無
75 年 6 月	1,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現金增資	23,800	無
77 年 8 月	1,000	53,000	53,000	53,000	53,000	現金增資	25,000	無
78 年 6 月	10	13,800	138,000	13,800	138,000	現金增資	85,000	(註1)無
78 年 9 月	10	19,800	198,000	19,800	198,000	現金增資	60,000	無
80 年 5 月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金增資	102,000	無
84 年 4 月	10	37,500	375,000	37,500	375,000	盈餘轉增資	75,000	無
85 年 3 月	10	46,875	468,750	46,875	468,750	盈餘轉增資	93,750	無
86 年 5 月	10	51,562	515,625	51,562	515,625	盈餘轉增資	46,875	(註2)無
87 年 3 月	10	56,718	567,187	56,718	567,187	盈餘轉增資	51,562	(註3)無
88 年 5 月	10	65,226	652,265	65,226	652,265	盈餘轉增資	85,078	(註4)無
89 年 5 月	10	73,053	730,537	73,053	730,537	盈餘轉增資	78,272	(註5)無
90 年 5 月	10	80,359	803,591	80,359	803,591	盈餘轉增資	73,054	(註6)無
92 年 5 月	10	96,377	963,771	84,377	843,771	盈餘轉增資	40,179	(註7)無
93 年 7 月	10	200,000	2,000,000	97,034	970,336	盈餘轉增資	126,565	(註8)無
93 年 9 月	10	200,000	2,000,000	124,842	1,248,422	公司債轉換	278,086	無
93 年 12 月	10	200,000	2,000,000	140,954	1,409,545	公司債轉換	161,123	無
94 年 3 月	10	200,000	2,000,000	153,213	1,532,130	公司債轉換	122,584	(註9)無
94 年 6 月	10	300,000	3,000,000	180,791	1,807,913	盈餘轉增資	275,783	(註10)無
95 年 7 月	10	300,000	3,000,000	189,830	1,898,309	盈餘轉增資	90,396	(註11)無
96 年 7 月	10	300,000	3,000,000	237,288	2,372,886	盈餘轉增資	474,577	(註12)無
97 年 7 月	10	300,000	3,000,000	272,881	2,728,819	盈餘轉增資	355,932	(註13)無
104 年 9 月	10	300,000	3,000,000	286,526	2,865,260	盈餘轉增資	136,441	(註14)無

註 1：每股面額 73 年~77 年為每股 1,000 元，78 年 6 月起修訂為每股面額 10 元。
 註 2：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6 年 9 月 06 日(86)台財證(一)第 69840 號函核准。
 註 3：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9 月 25 日(87)台財證(一)第 82228 號函核准。
 註 4：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7 月 01 日(88)台財證(一)第 59754 號函核准。
 註 5：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7 月 24 日(89)台財證(一)第 61339 號函核准。
 註 6：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7 月 10 日(90)台財證(一)第 143951 號函核准。
 註 7：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7 月 07 日(92)台財證(一)第 0920130134 號函核准。
 註 8：本次增資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 年 7 月 05 日(93)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9506 號函核准。
 註 9：依經濟部 94.4.18 經授商字第 09401064070 號資本變更登記核准。
 註 10：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 年 6 月 2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4958 號函核准。
 註 11：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5 年 7 月 3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7961 號函核准。
 註 12：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7 月 16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624 號函核准。
 註 13：本次增資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7 年 8 月 14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9263 號函核准。
 註 14：本次增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 年 7 月 1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6146 號函核准。

2. 已發行之股份種類：

105 年 4 月 23 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286,526,027	13,473,973	300,000,000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5 年 4 月 23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0	2	31	21,964	39	22,036
持 有 股 數	0	48,690	511,913,690	2,287,536,000	65,761,890	286,526,027
持 股 比 例(%)	0	0	17.87	79.84	2.29	100

註：本公司無陸資投資，持股比例為 0%。

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5 年 4 月 23 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0,897	1,230,408	0.43
1,000 至 10,000	8,376	27,728,337	9.68
10,001 至 20,000	1,463	19,291,004	6.73
20,001 至 30,000	471	11,140,348	3.89
30,001 至 40,000	274	9,217,666	3.22
40,001 至 50,000	134	5,926,959	2.07
50,001 至 100,000	229	15,493,460	5.41
100,001 至 200,000	118	15,259,785	5.33
200,001 至 400,000	33	9,250,474	3.23
400,001 至 600,000	15	7,489,881	2.61
600,001 至 800,000	4	2,580,152	0.90
800,001 至 1,000,000	3	2,657,830	0.93
1,000,000 以上	19	159,259,723	55.57
合 計	22,036	286,526,027	100.00

2、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不適用。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5 年 4 月 23 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鑫捷欣股份有限公司	28,206,372	9.84
張鑫達	27,954,931	9.75
張力伸	19,776,037	6.90
張炳耀	17,547,946	6.12
林松德	9,672,167	3.38
貫琳企業	8,580,025	2.99
彰源企業	8,400,000	2.93
李秀妙	8,388,978	2.93
林宗傑	7,236,936	2.53
林靜慧	3,878,079	1.3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註 8)
項 目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16.30	14.50	11.75
	最 低		9.30	8.08	5.69
	平 均		11.95	11.29	10.40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3.84	11.31	尚未分配
	分配後		12.71	11.31	11.3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728,819	2,865,260	2,865,260
	每股盈餘(損失)(註 3)		1.51	(1.02)	0.2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	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05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7.91	(11.07)	-
	本利比(註 6)		23.90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4.18	-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劃，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104 年度因彌補虧損，彌補虧損後無盈餘可供分配，本年度不分配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無盈餘可供分配，故不適用。

（八）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所載為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

(1) 應先提繳稅款，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

(4) 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

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a.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b. 員工酬勞 1%

c. 如尚有餘額，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並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股東紅利分配數，原則上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 20%。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並無差異。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金等資訊：

(1) 董事會決議日期：105/3/24

(2) 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A. 擬議員工現金金額 0 元

B. 擬議董監事酬勞金額 0 元。

(3) 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4)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金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5)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1.01)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與實際配發無差異。

(1) 董事會決議日期：104/3/24

(2) 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A. 擬議員工現金金額為 3,518,645 元；

B. 擬議董監酬勞金額為 3,518,645 元。

（九）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本公司自 100 年度以來，共計買回本公司股份十一次，實施情況如下。

項 目	第 一 次	第 二 次	第 三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0/11/30~101/01/18	101/03/03~101/03/30	101/04/17~101/06/15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2,004,000	2,300,000	5,127,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20,623,437	28,340,162	53,151,289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0	0	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2,004,000	2,300,000	5,127,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0%	0%	0%
項 目	第 四 次	第 五 次	第 六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1/06/19~101/08/17	101/08/23~101/10/22	101/10/25~101/12/14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2,174,000	1,352,000	2,817,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21,559,837	14,169,303	26,478,837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0	0	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2,174,000	1,352,000	2,817,00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0%	0%	0%
項 目	第 七 次	第 八 次	第 九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06/22~104/08/17	104/08/19~104/10/16	104/10/19~104/12/15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1,668,000	1,581,000	1,776,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8,102,591	14,611,468	16,678,343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1,668,000	3,249,000	5,025,0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0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0.58%	1.13%	1.75%
項 目	第 十 次	第 十 一 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4/12/18~105/02/16	105/02/15~105/04/15	
已買回股份種類	普通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數量	1,831,000	1,480,000	
已買回股份金額	16,699,686	15,087,863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數	6,856,000	8,336,000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數	0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佔已發行數比率	2.39%	2.9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無前各次發行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各種不銹鋼管、銅管、鋁管之製造加工買賣內外銷業務。
- 鋼、銅、鋁、不銹鋼等捲板壓延加工業務。
- 不銹鋼扶手、門窗、欄杆、角鐵、床展示架等製造加工買賣。
- 食品及化工、橡膠、塑膠、造紙、水泥、陶瓷等機械設備製造及修配工程業務。
- 一般進出口貿易業務(期貨除外)。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項目	104 年度銷售金額	佔全年度銷售比例(%)
不 銹 鋼 管	8,791,257	75.01
不 銹 鋼 板 捲	2,784,164	23.76
碳 鋼	37,929	0.32
其 他	102,498	0.87
合 計	11,715,84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 配管用不銹鋼管
- 機械構造用不銹鋼管
- 不銹鋼角鋼
- 不銹鋼捲(板)買賣
- 受託加工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鈦管之研究與產製
- 研發新材質及其製程之研製技術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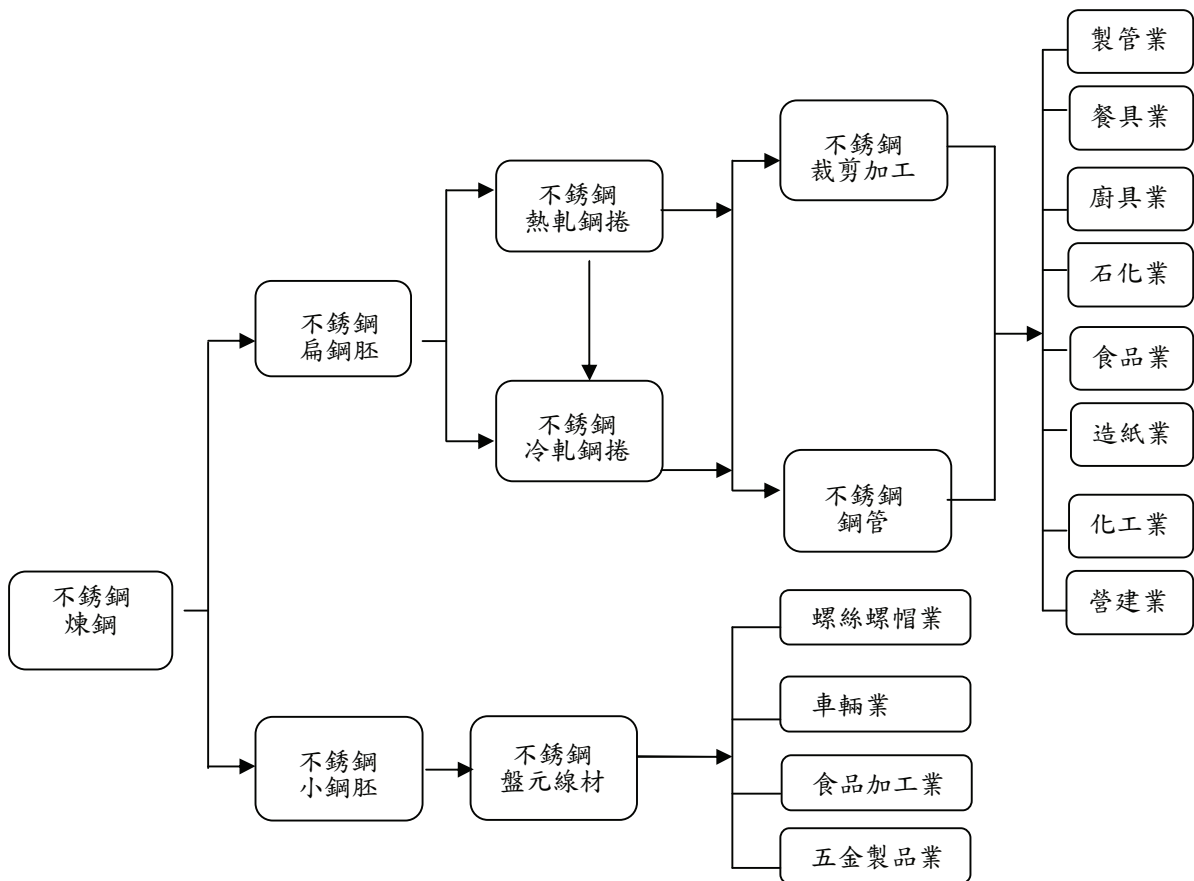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鋼管、不銹鋼鋼捲、鋼板及不銹鋼角鋼。鋼鐵為現代經濟社會中不可或缺的生產原料，舉凡金屬製造業、機械業、運輸工具業、建築業及電工器材業等均依賴鋼材為基本材料，其發展與整體經濟榮枯息息相關。

國際情勢混沌不明，美國、希臘及義大利等歐洲國家債務問題，財務預算緊縮，連帶重大建設停擺，使得該出口區域增長速

度相對平緩；位於大陸之子公司亦受當地經濟情勢下滑之影響，成長力道不如以往，然而後市仍備受矚目。在國內方面同業間競爭激烈，有賴於新興市場出口增長，本公司將致力於對外銷市場開拓，及政府創造優良的投資環境，推動公共工程，擴大內需，帶動國內不銹鋼的需求。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從事配管用與構造用不銹鋼鋼管之製造，屬鋼鐵產業中之不銹鋼材中游產業。由於不銹鋼具有抗氧化、抗腐蝕等優良特性，故不銹鋼產業與其他產業相互關連性高，諸如建築、運輸工具、石化、造紙、食品及機械等工業，均與不銹鋼關係密切。相關不銹鋼產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如下：



3、產品發展趨勢

(1)取代碳鋼及無縫鋼管

因不銹鋼鋼管具有優良之耐熱、耐酸及耐蝕性，且表面不需再經處理，性質較碳鋼鋼管佳，故國際用管潮流，逐漸以不銹鋼管取代傳統用之碳鋼鋼管。近年來不銹鋼鋼管電焊技術提高，有縫不銹鋼管之品質不亞於無縫不銹鋼管，在焊接成本較低及應用彈性較大的優勢下，具取代無縫不銹鋼管之潛力。

(2)外銷及大陸市場漸成發展重心

國內不銹鋼管業在產品品質逐漸穩定下，積極開拓外銷市場，我國不銹鋼管外銷市場將成發展重心。最近三年度出口量分別為：102 年度出口量為 163,561 噸，103 年度出口量為 175,909 噸，104 年度出口量為 166,516 噸，104 年度台灣不銹鋼產品出口量微幅下降，但對於整體國際市場占有率仍具有相當大的影響力。

4、國內產品競爭情形

本公司為專業之不銹鋼管製造商，104 年度不銹鋼管銷售佔本公司個體營業比重約 69.26%，目前國內不銹鋼管製造之上市公司除本公司外，尚有允強及大成鋼，其中允強之不銹鋼管銷售佔其營業比重約 45.52%，大成鋼不銹鋼管比重約為 48.31%

表一：國內有縫不銹鋼鋼管生產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彰源			允強			大成鋼		
	營業額	不銹鋼管		營業額	不銹鋼管		營業額	不銹鋼管	
年度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金額	百分比
100	15,160,460	8,896,500	58.68%	27,399,375	9,984,816	36.44%	10,714,381	5,563,004	51.92%
101	12,409,341	8,146,500	65.65%	24,249,640	9,259,829	38.19%	9,605,759	5,114,400	53.24%
102	10,441,143	6,763,118	64.77%	23,846,654	8,709,090	36.52%	8,096,119	4,442,705	54.87%
103	11,517,467	7,799,072	67.72%	25,424,368	9,005,296	35.42%	12,704,314	6,086,595	47.90%
104	9,515,300	6,590,708	69.26%	18,374,720	8,364,613	45.52%	9,382,357	4,532,707	48.31%

資料來源：100~104 年度各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個別財務報告

本公司在競爭激烈之不銹鋼鋼管市場已具備經濟成長規模，除內部各單位緊密配合外，亦因本公司具備行銷導向觀念，重視客戶需求，提供即時快速服務，並致力產品之研發及品質提升。本公司之競爭利基如下：

(1)完整產品線，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本公司致力於開發完整之產品線，依據市場需求擴大營業項目，陸續開發不同尺寸之鋼管，自 1/4inch~80inch 均有生產，多元化之產品項目除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有利市場開拓外，亦可避免單一產品之風險。

(2)研發能力強，領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本公司自動化製程之研發已具成效，如圓管、扁方管線上拋光、製管機線上退火、自動定呎裁斷、自動包裝系統開發等，提高產能利用率及品質；並持續大管徑及厚管壁開發專案及新材質管徑之研製，以持續保持領先同業之利基。

(3)產品品質傲視同業

在品質方面，本公司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國經濟部評鑑為 ISO9001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勞氏驗船協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2001 年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93 年更名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可登錄檢驗室)，領先同業於大口徑之焊道以 X-RAY 之專業檢驗報告，並通過 JIS mark(JQA)認證，成為國內同業之領導廠商，未來將朝高品質產品及製程改善繼續研發。

(4)提供完善服務網

本公司除致力於提高國內不銹鋼管之市佔率外，亦利用網際網路及與貿易商良好之互動，將產品外銷至世界各地，除建立並維繫關係緊密之行銷網路外，並深入瞭解市場需求，隨時掌握市場動態，針對不同市場採取差異化之行銷策略。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公司研究發展主要以製程開發、產品品質提昇、人員技術提昇及新產品開發為主。在製程開發改善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或自行設計先進製程設備模具來改善生產技術、能力及產品品質。

在產品品質提昇上，積極導入認證各種品保管理系統、開發新製程設備及流程改善，並落實執行提昇產品的品質。

在人員技術提昇上，人員除參加國內外相關研討會外，並時常聘請國內外專家至廠做教育訓練，以提昇專業知識及技術水準。

在新生產製程上上，積極做各種市調，以及引進國內外先進設備模具並延攬專業人才進行研究開發，並對現有研究人員積極培訓，對各種相關產品積極的試驗開發。

98 年本公司研究開發主要成果，在品保體系上有導入 JIS 日本工業規格品質認證通過，在新產品開發上，有鋼板產品的開發、生產，以及酸洗新製程技術之開發。

2. 研究發展人員及經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金額	人數	碩士	大學	專科	高中
100	17,111	15	1	11	2	1
101	21,028	15	1	10	3	1
102	22,415	14	1	9	3	1
103	20,855	14	1	9	3	1
104	23,591	20	0	7	3	10

3. 研究成果：

94 年~97 年	1. 圓管線上製管拋光技術專案 2. 扁方管線上製管拋光技術專案 3. 製管機線上退火開發專案 4. 自動包裝機系統開發專案 5. 鈦管開發專案
98 年	1. JIS 品質管理系統的導入認證專案 2. 鋼板生產技術的開發專案 3. 酸洗製程開發專案
99 年	1. 倉庫物流開發專案
100 年	1. 拋光機製程改善
103 年	1. 特殊原料製程改善及現有設備改造

4. 研發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 劃	計 畫 重 點	時 間	預計研發金額
自動化設備	運用自動化概念，除提高品質外，亦將原本耗費人力的製程經過設備的協助以達到降低成本，提高產能價值。	一年	13,000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鈦管焊接技術之提昇與開發。
- 不銹鋼管之製程研發。
-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佈局全球，提高銷售業績及全球市佔率。
- 不銹鋼板市場開發及提高市佔率。
- 為企業永續經營，計劃性培育人才。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3,958,282	30.49	4,407,002	31.57	3,812,293	32.54
外 銷	歐 洲	1,881,174	14.49	2,262,253	16.21	1,230,890	10.51
	亞 洲	4,165,892	32.09	3,857,320	27.63	3,222,038	27.50
	北美洲	734,513	5.65	1,132,671	8.11	944,002	8.06
	其 他	2,243,672	17.28	2,299,390	16.48	2,506,625	21.39
合 計		12,983,533	100.00	13,958,636	100.00	11,715,848	100.00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1)主要競爭對手

國內市場：允強。

國外市場：允強、大成、馬來西亞 KANZE 及韓國 LG。

(2)市場佔有率

根據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104 年鋼品別進出口統計資料顯示，最近二年度台灣地區焊接不銹鋼管出口總量與本公司外銷重量比較分析如下：

單位：公噸

項 目 \ 年 度	103		104 年	
	重量	成長%	重量	成長%
總出口量	175,909	7.55	166,516	(5.34)
本公司銷量	52,030	15.15	45,418	(12.71)
佔出口總量%	29.58	-	27.28	-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為專業不銹鋼管製造廠，由於不銹鋼管具耐腐蝕、耐高溫、抗壓力及表面亮麗之金屬特性，廣受使用者喜愛，隨著國民所得增加，生活水準提高，對不銹鋼需求日益殷切，尤其中國對不銹鋼之需求快速成長，不銹鋼材普及化，產品廣泛使用於各行各業，本公司除發揮經濟規模效益、降低成本外，

持續研發推出優質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因應全球市場需求，創造公司最大利潤。

4、競爭利基

(1)完整產品線，滿足客戶多樣化需求

本公司致力於開發完整之產品線，依據市場需求擴大營業項目，陸續開發不同尺寸之鋼管，自 1/4 inch~80 inch 均有生產，多元化之產品項目除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有利市場開拓外，亦可避免單一產品之風險。

(2)研發能力強，領先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本公司自動化製程之研發已具成效，如圓管、扁方管線上拋光、製管機線上退火、自動定呎裁斷、自動包裝系統開發等，提高產能利用率及品質；並持續大管徑及厚管壁開發專案及新材質管徑之研製，以持續保持領先同業之利基。

(3)產品品質傲視同業

在品質方面，本公司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國經濟部評鑑為 ISO9001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勞氏驗船協會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 2001 年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國家實驗室認證體系 (CNLA) 評鑑認可，(93 年更名為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認可登錄檢驗室)，並通過 JIS mark(JQA)認證，後續再取得壓力管道元件認可及德國 TUV 多項證書。

(4)提供完善服務網

本公司除致力於提高國內不銹鋼管之市佔率外，亦利用網際網路及與貿易商良好之互動，將產品外銷至世界各地，除建立並維繫關係緊密之行銷網路外，並深入瞭解市場需求，隨時掌握市場動態，針對不同市場採取差異化之行銷策略。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 本公司係以不銹鋼管之製造及銷售為主要業務，自成立迄今已逾三十年，為此行業歷史悠久、經驗豐富、管理完善之企業。
- ◆ 本公司累積多年的技術經驗，且不斷的引進新的生產設備及技術，並在有系統之生產制度下，實施嚴格的品質管制，使品質達到中華民國、日本、美國等國家規格標準，其產品深獲國內外企業採用。

- ◆ 本公司為國內同業中第一家經英國勞氏驗船協會，及我商檢局評鑑為 ISO-9002 品管制度合格廠商；88 年取得英國勞氏 ISO-14000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90 年度本公司品保實驗室，通過中華民國實驗室認證體系(CNLA)評鑑認可，產品經國內外專業機關之肯定，有利於市場上之競爭。
- ◆ 本公司生產設備產能大，產品規格最齊全從最小之 1/4inch~80inch 均有生產，能符合客戶之多樣化需求。
- ◆ 由於未來在航太、核電、汽車及機器業，均需大量使用不銹鋼，加上國人對高級化產品需求呈現年年成長之趨勢。相對於先進國家，我國公共建設仍嫌不足，故對於不銹鋼管之需求，成長空間很大。

(2)不利因素

- ◆ 國內工資水準逐步提高，使製造成本上揚。
- ◆ 不銹鋼之主要原料鎳為國際性之原料，價格深受國際供需左右，使得台灣不銹鋼行情易受國際鎳價走勢影響。

(3)因應對策

- ◆ 改善製造流程，提升自動化、省力化。
- ◆ 隨時取得國際資訊，掌握鎳價波動行情，以因應不銹鋼價格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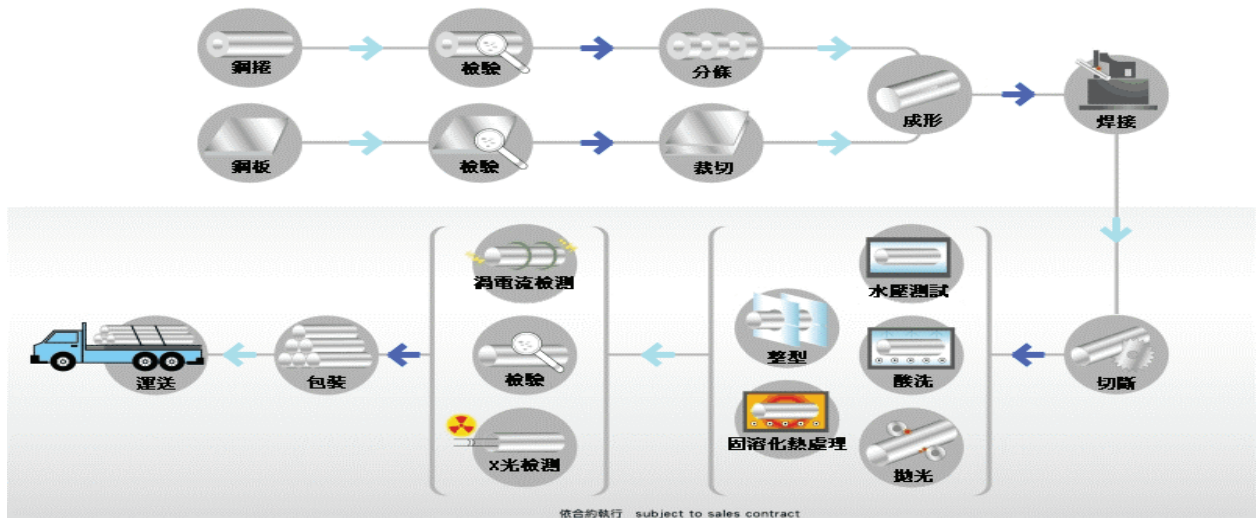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包括構造用不銹鋼管、配管用不銹鋼管、不銹鋼角鋼及平鐵等。不銹鋼管用途廣泛，為基礎材料工業之一，與人類生活及工業之發展息息相關，且為傢俱業、運輸工具、機械製造業、石化工業、營建業、金屬加工業等各輕重工業不可獲缺之材料，茲將各主要產品之用途及功能表列如下：

主要產品	用途
構造管	一般機械構造用、裝飾傢俱、欄杆、防盜鐵窗、衛生用具、熱交換器、乳酪業等。
配 管	耐腐蝕、耐高溫、耐壓力機械構造用、石化業、食品業、造紙業、染整、家庭熱水管使用。
鋼 板	建築、傢俱、裝潢等。

2、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冷、熱軋不銹鋼捲(板)，國內不銹鋼捲供應廠商有燐聯及唐榮，國外供應廠商有中國大陸山西太鋼及東方特鋼，原料主要向國內供應商採購，並隨時開發適當的供應商，以確保料源與品質。整體而言，未來原料來源充裕，不虞匱乏。

4、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截至當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AA	4,135,507	35.04	無	AAA	2,325,740	27.34	無	AAA	610,859	38.46	無
2	AAB	1,403,691	11.89	無	AAB	1,966,559	23.12	無	AAD	371,466	23.39	無
3	AAC	1,222,148	10.36	無	AAC	1,765,063	20.75	無	AAC	247,340	15.57	無
4	其他	5,039,766	42.71	無	其他	2,449,356	28.79	無	其他	358,630	22.58	無
	進貨淨額	11,801,112	100.00	-	進貨淨額	8,506,719	100.00	-	進貨淨額	1,588,295	100.00	-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例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任一客戶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5、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生產量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不銹鋼管		132,000	103,194	7,577,322	132,000	109,035	8,567,951
不銹鋼捲板		60,000	37,541	2,743,756	60,000	38,592	3,016,277
其 他		—	—	—	—	—	—
合 計		192,000	140,735	10,321,078	192,000	147,627	11,584,228

6、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銷售量值	104 年度				103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不銹鋼管		61,340	4,821,303	45,418	3,969,954	59,628	5,275,496	52,030	4,964,746
不銹鋼捲板		15,923	1,083,277	22,878	1,700,887	16,040	1,292,677	25,226	2,144,418
碳 鋼		2,771	37,929	0	0	8,016	134,516	—	—
其 他		1,292	70,333	650	32,165	2,319	143,518	1	3,265
合 計		81,326	6,017,390	68,946	5,698,458	86,003	6,846,207	77,257	7,112,42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105 年 3 月 31 日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間 接 人 員	505	508	504
	直 接 人 員	473	453	463
	合 計	978	961	967
平 均 年 齡		35.31	36.45	36.7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5.46	6.08	6.34
學歷分佈 比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1	11	10
	大 專	311	303	314
	高 中	465	438	430
	高 中 以 下	191	209	21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不銹鋼管專業製造廠，在製造流程上針對產品研磨、酸洗之加工，設有廢水處理、集塵器等設備，且依勞工衛生法規定設立專責人員，針對現場作業情形處理防治事宜，並委託環保署認可之環境檢測機構作不定期檢驗，因此在妥善的防治工程處理下，完全符合環保署所要求之排放標準。

(一) 依法令規定，應申請污染設施裝置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

1、污染設施設立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之申領情形

項 目	證 號	許可證有效期間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府環二操証字第 P0327-04 號	104.07.02~109.07.01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府環二操証字第 P0326-04 號	104.06.09~109.06.07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府環二操証字第 P0324-03 號	100.11.11~105.11.10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	府環二操証字第 P0325-03 號	100.11.14~105.11.13

2、污染防治費用之繳納情形：無。

3、環保專責人員之設立情形

姓 名	許可證種類	資格證書字號
李文秀	乙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	88 環暑訓証字 FB260955
林淑貞	甲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	95 環暑訓証字 FA070234

(二) 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4 年 12 月 31 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
一廠廢水處理廠	1 套	80.12	3,571,428	426,461	使廢水、廢氣之排放符合環保之規定
二廠廢水處理廠	1 套	85.06	12,292,306	3,399,687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損失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之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三年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六)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ROHS) 之情形：

本公司產品符合 ROHS 規範，故對公司業務及財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1. 本公司於 83 年 12 月成立「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訂定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職工福利委員會設委員 9 人，除董事長為當然委員外，餘由公司職工共同推選。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應至少每半年開會一次，必要時得召集臨時會，同時並舉辦各項福利活動，如：年終聚餐、摸彩、員工慶生、員工國內、國外旅遊及健行等活動。
3. 依法提供當地所享有之社會保險及相關保障。

本公司一向重視同仁待遇及福利，並積極培育人才，落實勞工法令，保障員工權益，以創造明朗愉快的工作環境。員工與公司之間透過部門會議、勞資會議等管道，達到充分溝通及有效解決問題之目的；另採用人性化管理，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辱之觀念，以凝聚員工向心力，促進本公司營運成果不斷的向上提昇，達成永續發展的目的。

(二) 進修、訓練及實施情形

- 1、本公司教育訓練由教育訓練委員會負責，包括整合階層別與職能別之相關課程的需求、規劃、實施、評估內部講師的培訓及專業外部講師的遴選。

104 年度實施情形：

(1) 全體員工：

內訓				外訓			
課程名稱	員工人數	上課時數	支出	課程名稱	員工人數	上課時數	支出
1. ISO-9001	5	2H	0	1. 保稅業務	3	24H	10,500
2. 保稅工廠	4	12H	0	2. 輻射安全防護	5	36H	15,244
3. 績效管理	91	7H	63,000	3. 財務稽核	3	4H	0
4. 焊接訓練	42	10H	0	4. 勞工保險	5	3H	0
5. 工務實務	22	3H	0	5. 內部稽核	3	12H	18,000
6. 異常訓練	15	5H	0				
7. 包裝訓練	33	3H	0				
8. 拋光訓練	7	1H	0				
9. 品檢訓練	9	10H	0				
10. 裁板作業	12	7H	0				
11. 分條訓練	15	4H	0				
12. 一般保養	38	6H	0				
13. 人員帶領	57	6H	26,000				
14. 製管訓練	7	7H	0				
15. 產品行銷	37	3H	18,000				
16. 資訊安全	93	1H	0				

(2)經理級人員：

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參加人員	職稱	時數
2015/09/18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座談會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視界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張炳耀	總經理	3
2015/11/05	第 11 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楊霏基	經理	3
2015/05/27	上市公司企業倫理領袖論壇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施義正	處長	3

2、本公司鼓勵員工考取工作之相關證照，作為內部同仁知識、觀念、技術的教導與分享，並同時登錄於專業人員資格表列入考核。

(三) 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勞基法規定於民國七十五年十月正式成立，訂有員工退休規則辦法，並奉雲林縣府勞動字第 0941502404 號函核准。

新頒定「勞工退休條例」已於九十四年七月一日實施，如員工選擇舊制依上述員工退休辦理，選擇新制員工則依法由公司每月提撥工資 6%存入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內。

(四) 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與其實施情形

(1)本公司部份生產設備如：高溫(退火爐)、粉塵場所(拋光)及在噪音環境下作業，本公司每半年依法委外辦理環境監測。本公司於作業環境中安裝局部降溫設備用以降低場所之溫度，並透過適當食鹽水補充及加強相關預防性之宣導，預防高溫產生之安全疑慮。對於粉塵及噪音之環境，本公司除安裝集塵設加以管控外，亦透過作業時間調整及適當的工作安排避免長久性於單一環境下，也提供相關特殊作業環境之員工額外的健檢項目。此外，透過員工對於潛在不安全環境之溝通反應，努力改善共同建置零職災之工作環境。

(2)員工為公司重要之資產，提供員工安全、無歧視及互相尊重的職場文化，進而達成員工安居樂業，為本公司之企業宗旨之一。

(3)設備安全：

- 危險機械(天車、壓力容器等)，每年定期配合中檢所委託外

部專業廠商檢查並取得廠商檢查結果紀錄。

- 承攬商於工程簽約及入廠作業時，均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並簽有”承攬商施工前安全告知單”。
- 現場作業人員依規定需要戴安全帽及耳塞。

(4)環境衛生：

- 實施 5S 抽查。

(5)醫療保健：

- 對在職人員，每年一次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 對 X-RAY 作業場所人員，每年一次，實施特殊健康檢查。
- 健康檢查之醫療機構，須經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會同行政院衛生署公告指定者。
- 工作場所如發生職業災害，即採取必要之急救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6)消防安全：

- 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如緩降梯緊急照明燈等。（消防編組）

(五)社會責任

本公司運用資源，贊助公益、協助弱勢族群，提昇地區之文化素養，於社區中建立企業社會責任形象，例如：

- 參與財團法人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愛的書庫」計劃，認購五十箱書籍以提供給共讀團體，並舉辦讀書會導讀人才的培訓，期許透過閱讀來提升國民的閱讀習慣與水準。
- 贊助台中交響樂團之音樂會，希望將音樂藝術之美，帶給普羅大眾，傳遍我們的社區，使社會變得更加美好。
- 發揮人飢己飢精神，捐款日本地震及雲林縣私立信育幼院。

(六)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

為落實正派經營理念，於本公司規章「從業人員管理辦法」中，明訂相關工作倫理及職業道德，使員工有所遵循。管理規定如下：

1. 遵守員工手冊、規章制度、公告及各部門之工作要項。
2. 維護公司信譽，凡涉及公司權益，非經許可不得對外發言。
3. 盡忠職守，並保守業務上之一切機密。
4. 應具成本觀念、愛惜公物，非經許可公物不得擅自攜出。

5. 對外接洽事務應態度謙和，不得有驕傲、侮慢，損害公司名譽之行為。
 6. 團結合作，不得有吵鬧、鬥毆、搬弄是非或其他擾亂秩序等情事。
 7. 不得有罷工、怠工或阻礙企業生產及營運等情事。
 8. 應有守護公司的義務，如遇天災或意外事故，應自動參加搶修、救護及警衛等工作。
 9. 禁止下載網際網路之影像、影片、MP3 或登入與業務無關之網站，以維護公司網路使用之安全。
 10. 言語或行為不得逾越道德標準，對員工造成侵犯或干擾其人格尊嚴、人身自由或影響其工作表現。
 11. 公司於守衛室設置性騷擾申訴信箱，提供員工正常申訴管道。
- 本公司為確保員工恪遵相關規定，按月逐一考核相關要點，以期強化員工之價值觀。

(七) 勞資間之協議及勞資糾紛

本公司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透過提案、各部門月會、經營會議等各種方式就公司產銷協調、經營狀況、員工動態等作雙向溝通，故勞資關係和諧無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八)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九) 財務資訊相關人員取得證照情形：取照中

六、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露，並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此外，本公司經理人亦積極參加相關公司治理訓練課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土地銀行等 8 家授信銀行團	102.04.18~ 109.04.18	授信總額 新台幣 40 億元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含)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50%(含) 3. 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 3 倍(含)以上 4. 股東權益不得低於 28 億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 IFRSs	4,865,879	4,836,994	5,151,771	4,151,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3,194	2,616,107	2,593,943	3,030,524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2,264,794	2,412,617	2,534,951	2,412,940
資 產 總 額			9,803,867	9,865,718	10,280,665	9,594,469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3,524,454	3,314,195	3,333,720	3,248,498
	分 配 後		3,524,454	3,314,195	3,197,279	3,248,498
非 流 動 負 債			3,374,942	3,490,309	3,169,044	3,104,555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6,899,396	6,804,504	6,502,764	6,353,053
	分 配 後		6,899,396	6,804,504	6,366,323	6,353,056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904,471	3,061,214	3,777,901	3,241,416
股 本			2,728,819	2,728,819	2,728,819	2,865,260
資 本 公 積			443,263	443,263	473,364	473,364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 配 前		(28,650)	15,642	410,530	(163,015)
	分 配 後		(28,650)	15,642	274,089	(163,015)
其 他 權 益			(74,638)	37,813	165,188	116,199
庫 藏 股			(164,323)	(164,323)	0	(50,392)
非 控 制 股 權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904,471	3,061,214	3,777,901	3,241,416
	分 配 後		2,904,471	3,061,214	3,641,460	3,241,416

(二)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一季
流 動 資 產		不適用 IFRSs	6, 518, 285	6, 605, 124	7, 154, 973	6, 062, 488	5, 427, 1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 645, 830	3, 669, 297	4, 180, 497	4, 492, 416	4, 421, 575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774, 448	795, 446	276, 467	256, 256	242, 501
資 產 總 額			10, 938, 563	11, 069, 867	11, 611, 937	10, 811, 160	10, 091, 214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4, 654, 731	4, 511, 500	4, 654, 027	4, 454, 524	4, 305, 234
	分 配 後		4, 654, 731	4, 511, 500	4, 517, 586	4, 454, 524	-
非 流 動 負 債			3, 379, 331	3, 497, 153	3, 180, 009	3, 115, 220	2, 544, 096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8, 034, 062	8, 008, 653	7, 834, 036	7, 569, 744	6, 849, 330
	分 配 後		8, 034, 062	8, 008, 653	7, 697, 595	7, 569, 744	-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 904, 471	3, 061, 214	3, 777, 901	3, 241, 416	3, 241, 884
股 本			2, 728, 819	2, 728, 819	2, 728, 819	2, 865, 260	2, 865, 260
資 本 公 積			443, 263	443, 263	473, 364	473, 364	473, 364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 配 前		(28, 650)	15, 642	410, 530	(163, 015)	(105, 411)
	分 配 後		(28, 650)	15, 642	274, 089	(163, 015)	-
其 他 權 益			(74, 638)	37, 813	165, 188	116, 199	83, 939
庫 藏 股			(164, 323)	(164, 323)	0	(50, 392)	(75, 268)
非 控 制 股 權			30	0	0	0	0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 904, 501	3, 061, 214	3, 777, 901	3, 241, 416	3, 241, 884
	分 配 後		2, 904, 501	3, 061, 214	3, 641, 460	3, 241, 416	3, 241, 884

註 1:105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三)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用 IFRSs	12,409,341	10,441,143	11,517,467	9,515,306
營業毛利		274,140	672,660	1,210,835	371,415
營業損益		(390,927)	73,453	504,687	(173,1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86)	(18,284)	(52,878)	(160,261)
稅前淨利		(407,013)	55,169	451,809	(333,42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5,088)	37,729	390,961	(286,98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355,088)	37,729	390,961	(286,9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8,771)	119,014	131,302	(62,6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3,859)	156,743	522,263	(349,65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55,088)	37,729	390,961	(286,98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413,859)	156,743	522,263	(349,65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0	0	0	0
每股盈餘		(1.35)	0.15	1.51	(1.01)

(四)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一季
營業收入	不適用 IFRSs	15,015,917	12,983,533	13,958,636	11,715,848	2,558,070
營業毛利		591,645	985,289	1,516,337	570,392	279,051
營業損益		(262,818)	179,946	607,058	(188,002)	116,77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7,087)	(106,563)	(136,872)	(148,248)	(43,777)
稅前淨利		(399,905)	73,383	470,186	(336,250)	73,00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55,107)	37,699	390,961	(336,250)	73,00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355,107)	37,699	390,961	(286,982)	57,6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8,770)	119,014	131,302	(62,670)	(32,4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13,877)	156,713	522,263	(349,652)	25,34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55,088)	37,729	390,961	(349,652)	25,344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9)	(3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413,859)	156,743	522,263	(349,652)	25,3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18)	(30)	0	0	0
每股盈餘		(1.35)	0.12	1.51	(1.01)	0.21

註 1：105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竣事。

(五)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
流 動 資 產		7,168,017	4,945,764	適用 IFRSs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1,886,489	1,919,359			
固 定 資 產		2,776,912	2,768,446			
其 他 資 產		34,845	118,643			
資 產 總 額		11,866,263	9,752,212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4,194,504	3,524,454			
	分 配 後	4,194,504	3,524,454			
長 期 負 債		4,038,693	3,163,941			
其 他 負 債		129,498	129,133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8,362,695	6,817,528			
	分 配 後	8,362,695	6,817,528			
股 本		2,728,819	2,728,819			
資 本 公 積		443,263	443,263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 配 前	17,321	(340,595)			
	分 配 後	17,321	(340,59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		(9,105)	(7,105)			
累積換算調整數及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83,734	122,429			
資產重估增值		152,196	152,196			
庫藏股		(12,660)	(164,323)			
股東權益 總額	分 配 前	3,503,568	2,934,684			
	分 配 後	3,503,568	2,934,684			

註 1: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六) 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15,160,460	12,409,341	適用 IFRSs		
已實現營業毛利	498,821	274,140			
營業損益	(215,710)	(393,75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84,119	131,39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89,686	147,481			
稅前損益	(321,277)	(409,841)			
純益(損失)	(266,814)	(357,916)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0.98)	(1.35)			
稀釋每股盈餘(損失)(元)	(0.98)	(1.35)			

註 1: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竣事。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成德潤、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成德潤、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顏曉芳、蔣淑菁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更換之原因係屬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IFRSs	70.37	68.97	63.25	66.2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7.05	242.43	259.91	202.5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8.06	145.95	154.54	127.78
	速動比率		40.87	40.61	41.72	42.84
	利息保障倍數		(1.77)	1.41	4.16	(1.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44	13.11	13.72	10.43
	平均收現日數		25.27	27.83	26.61	34.98
	存貨週轉率(次)		3.55	2.89	2.90	2.8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6.28	87.74	45.07	109.74
	平均銷貨日數		102.68	126.48	126.01	129.9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64	3.99	4.44	3.1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7	1.06	1.12	0.9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8)	1.53	5.06	(1.80)
	權益報酬率(%)		(12.16)	1.26	11.43	(8.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92)	2.02	16.56	(11.64)
	純益率(%)		(2.86)	0.36	3.39	(3.02)
	每股盈餘(元)		(1.35)	0.15	1.51	(1.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5.39	5.09	2.78	25.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8.52	31.66	44.40	111.33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0	1.11	10.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98)	31.77	5.87	(11.12)
	財務槓桿度		0.73	(1.19)	1.39	0.5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受本期淨利由盈轉虧，致使該比率由正轉負。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係因對於客戶授信天期延長，致使本期應收帳款週轉率(次)下降亦同時拉長平均收現日數。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增加，係因本期期末在途材料減少-暫估應付款項下降，致使應付帳款週轉率(次)變動幅度增大。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受純益由正轉負之影響，致使相關以淨利為計算基礎之比例數據亦呈現較大波動。
- 現金流量
由於本年度對於存貨之積極調節，產生大幅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致使相關現金流量比率分析數據皆較去年度良好。

(二)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第一季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IFRSs	73.45	72.35	67.47	70.02	67.8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2.36	178.74	166.44	141.50	130.8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0.04	146.41	153.74	136.10	126.06	
	速動比率		51.18	55.94	55.55	59.79	57.08	
	利息保障倍數		(1.31)	1.46	3.78	(1.07)	3.0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1.77	11.38	12.44	9.88	9.66	
	平均收現日數		31	32	29	37	38	
	存貨週轉率（次）		2.77	2.82	2.67	2.70	2.9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6.00	105.80	90.70	123.37	158.67	
	平均銷貨日數		132	129	137	135	1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12	3.54	3.34	2.70	2.3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6	1.18	1.23	1.04	0.9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1)	1.54	4.69	(1.36)	3.32	
	權益報酬率（％）		(11.14)	1.26	11.43	(8.18)	7.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65)	2.69	17.23	(11.74)	10.19	
	純益率（％）		(2.36)	0.29	2.80	(2.45)	2.25	
	每股盈餘（元）		(1.35)	0.15	1.51	(1.01)	0.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5.82	12.33	2.70	21.32	15.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1.58	40.03	50.91	97.21	216.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65	6.98	1.41	9.73	8.6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58)	16.81	17.01	(13.11)	5.71	
	財務槓桿度		0.61	8.46	1.39	0.54	1.4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償債能力 利息保障倍數受本期淨利由盈轉虧，致使該比率由正轉負。								
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係因對於客戶授信天期延長，致使本期應收帳款週轉率(次)下降亦同時拉長平均收現日數。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增加，係因本期期末在途材料減少-暫估應付款項下降，致使應付帳款週轉率(次)變動幅度增大。								
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皆受純益由正轉負之影響，致使相關以淨利為計算基礎之比例數據亦呈現較大波動。								
4. 現金流量 由於本年度對於存貨之積極調節，產生大幅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致使相關現金流量比率分析數據皆較去年度良好。								

A、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B.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C.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D.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F.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0.47	69.9	適用 IFRSs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71.6	220.3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70.9	140.3			
	速動比率(%)	49.1	43.2			
	利息保障倍數	(0.98)	(1.79)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4	12.9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22.3	28.2			
	存貨週轉率(次)	3.0	2.85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	133.4	116.3			
	平均售貨天數	119.9	128.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5.5	4.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3	1.27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損)(%)	(1.2)	(2.2)			
	股東權益報酬率(%)	(7.4)	(11.1)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9)	(14.4)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8)	(15.0)			
	純益率(損失)(%)	(1.8)	(2.9)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0.98)	(1.3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	45.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1	4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2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9)	(5.9)			
	財務槓桿度	0.6	0.7			
本公司於 101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財務分析請參閱本年報。上述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四)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分 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2.58	73.04	適用 IFRSs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83.77	148.1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9.80	141.74			
	速動比率(%)	59.94	56.74			
	利息保障倍數	(0.81)	(1.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5.62	11.77			
	應收款項收現天數	23.37	31.02			
	存貨週轉率(次)	2.90	2.27			
	應付帳款週轉率(次)	153.10	136.00			
	平均售貨天數	117.41	126.4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21	3.65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6	1.3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損)(%)	(1.01)	(1.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7.44)	(11.1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7.25)	(9.73)			
	稅前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1.73)	(14.76)			
	純益率(損失)(%)	(1.53)	(2.38)			
	基本每股盈餘(損失)(元)	(0.98)	(1.3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	36.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78	49.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21.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77)	(11.46)			
	財務槓桿度	0.53	0.61			
本公司於 101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2 年財務分析請參閱本年報。上述各年度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1：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A、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B、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C、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D、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E、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F、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顏曉芳、蔣淑菁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

連同營業報告書、盈虧撥補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王 印 堂



李 秀 妙



邱 淑 貞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67 頁至第 128 頁

五、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請參閱本年報第 129 頁至第 182 頁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曉 芳



顏曉芳

會計師 蔣 淑 菁



蔣淑菁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4 日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43,178	5	\$ 392,643	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518	-	8,991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五）	132,193	1	127,135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五及八）	726,981	8	697,076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三）	34,761	-	105,62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三）	41,577	-	56,194	-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2,748,363	29	3,760,196	37
1410	預付款項	11,040	-	61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94	-	3,30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151,005</u>	<u>43</u>	<u>5,151,771</u>	<u>5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	2,202,800	23	2,326,069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二四及二五）	3,030,524	32	2,593,943	2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七）	186,852	2	149,68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9,753	-	51,192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及二三）	13,535	-	8,00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443,464</u>	<u>57</u>	<u>5,128,894</u>	<u>5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9,594,469</u>	<u>100</u>	<u>\$ 10,280,665</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 2,384,254	25	\$ 2,395,571	2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及二四）	120,000	1	150,000	1
2150	應付票據	20,213	-	25,535	-
2170	應付帳款	39,139	-	81,752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十九）	143,101	2	146,336	1
2311	預收貨款	60,680	1	54,587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479,000	5	478,63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11	-	1,30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248,498</u>	<u>34</u>	<u>3,333,720</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2,895,317	30	2,963,931	2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七）	85,096	1	97,13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四）	123,273	1	107,240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及二三）	869	-	73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104,555</u>	<u>32</u>	<u>3,169,044</u>	<u>31</u>
2XXX	負債總計	<u>6,353,053</u>	<u>66</u>	<u>6,502,764</u>	<u>63</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865,260	30	2,728,819	26
3210	資本公積	473,364	5	473,364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739	-	15,642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17,754)	(2)	394,888	4
3400	其他權益	116,199	1	165,188	2
3500	庫藏股票	(50,392)	-	-	-
3XXX	權益總計	<u>3,241,416</u>	<u>34</u>	<u>3,777,901</u>	<u>3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9,594,469</u>	<u>100</u>	<u>\$ 10,280,66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9,515,306	100	\$ 11,517,46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六及二三）	<u>9,143,891</u>	<u>96</u>	<u>10,306,632</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u>371,415</u>	<u>4</u>	<u>1,210,835</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418,064	5	529,120	5
6200	管理費用	<u>126,519</u>	<u>1</u>	<u>177,028</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544,583</u>	<u>6</u>	<u>706,148</u>	<u>6</u>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u>173,168</u>)	(<u>2</u>)	<u>504,687</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附註四及二六）	37,905	1	29,64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三）	7,662	-	6,028	-
7510	利息費用	(130,647)	(1)	(142,791)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74,796)	(1)	54,258	1
7590	什項支出	(<u>385</u>)	<u>-</u>	(<u>1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0,261</u>)	(<u>1</u>)	(<u>52,878</u>)	<u>-</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33,429)	(3)	451,809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十七）	(<u>46,447</u>)	<u>-</u>	<u>60,848</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u>286,982</u>)	(<u>3</u>)	<u>390,961</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6,483)	-	\$ 4,7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2,802</u>	-	<u>(805)</u>	-
		<u>(13,681)</u>	-	<u>3,927</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8,473)	(1)	127,43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u>(516)</u>	-	<u>(58)</u>	-
		<u>(48,989)</u>	(1)	<u>127,375</u>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62,670)</u>	(1)	<u>131,302</u>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49,652)</u>	<u>(4)</u>	<u>\$ 522,263</u>	<u>5</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十 八）				
9750	基 本	<u>(\$ 1.01)</u>		<u>\$ 1.44</u>	
9850	稀 釋	<u>(\$ 1.01)</u>		<u>\$ 1.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五)	資本公積 (附註十五)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五)		其他權益 (附註四)		庫藏股票 (附註十五)	權益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3,263	\$ 121,142	\$ 16,566	(\$ 122,066)	\$ 37,808	\$ 5	(\$ 164,323)	\$3,061,214
102 年度虧損撥補：									
B13	-	-	(105,500)	-	105,500	-	-	-	-
B3	-	-	-	(16,566)	16,566	-	-	-	-
N1	-	30,101	-	-	-	-	-	-	30,101
L1	-	-	-	-	-	-	-	164,323	164,323
D1	-	-	-	-	390,961	-	-	-	390,961
D3	-	-	-	-	3,927	127,433	(58)	-	131,302
D5	-	-	-	-	394,888	127,433	(58)	-	522,263
Z1	2,728,819	473,364	15,642	-	394,888	165,241	(53)	-	3,777,90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	39,097	-	(39,097)	-	-	-	-
B5	-	-	-	-	(136,441)	-	-	-	(136,441)
B9	136,441	-	-	-	(136,441)	-	-	-	-
L1	-	-	-	-	-	-	-	(50,392)	(50,392)
D1	-	-	-	-	(286,982)	-	-	-	(286,982)
D3	-	-	-	-	(13,681)	(48,473)	(516)	-	(62,670)
D5	-	-	-	-	(300,663)	(48,473)	(516)	-	(349,652)
Z1	\$2,865,260	\$ 473,364	\$ 54,739	\$ -	(\$ 217,754)	\$ 116,768	(\$ 569)	(\$ 50,392)	\$3,241,4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失）	(\$ 333,429)	\$ 451,809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900	利息費用	130,647	142,791
A20100	折舊費用	107,545	105,65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74,796	(54,258)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5,829	8,87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778	(9,900)
A20300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2,454)	11,392
A21200	利息收入	(1,413)	(1,07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86	(6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262)	(39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	-	1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30,10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058)	(9,003)
A31150	應收帳款	34,893	(173,19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27	31,489
A31200	存 貨	946,004	(413,090)
A31230	預付款項	(10,428)	134,65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81	14,222
A32130	應付票據	(5,322)	(3,955)
A32150	應付帳款	(42,647)	(25,9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735)	14,347
A32210	預收貨款	6,093	(18,4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08	(38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50)	(1,1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64,189	234,54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413	1,0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1,017)	(142,76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29)	(15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34,056</u>	<u>92,69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7,415)	(26,01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96,392)	(44,549)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177)	(24,153)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396	23,534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增加)	(5,529)	36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8	6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4,95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92,009)</u>	<u>(85,71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487,250)	(288,45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6,441)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0,392)	-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419,000	2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12,714)	(224,769)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0	239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	164,32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97,667)</u>	<u>(98,65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6,155</u>	<u>29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減少)	50,535	(91,37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92,643</u>	<u>484,01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43,178</u>	<u>\$ 392,64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3 年 10 月設立於斗六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主要係從事於各種不銹鋼管、鋼管、銅管、鋁管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本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1)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出租人）之營業租賃給付（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收益）。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

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760	\$ 760
銀行存款	427,433	369,498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4,985	22,385
	<u>\$ 443,178</u>	<u>\$ 392,643</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11,518</u>	<u>\$ 8,991</u>

八、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766,912	\$ 739,461
減：備抵呆帳	(39,931)	(42,385)
	<u>\$ 726,981</u>	<u>\$ 697,076</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6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6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27,983	\$ 693,728
已逾期		
60 天以下	5,132	6,824
61 至 90 天	2,459	7,112
91 天以上	31,338	31,797
合 計	<u>\$ 766,912</u>	<u>\$ 739,461</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餘額	\$ 42,385	\$ 30,993
本年度提列（迴轉）	(2,454)	11,392
年底餘額	<u>\$ 39,931</u>	<u>\$ 42,385</u>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1,254,899	\$ 1,339,175
在 製 品	309,479	346,942
原 料	1,115,223	1,975,064
物 料	36,341	43,273
在途存貨	32,421	55,742
	<u>\$ 2,748,363</u>	<u>\$ 3,760,196</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9,143,891 仟元及 10,306,632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5,829 仟元及 8,875 仟元。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Century Nova Steel Co., Ltd. (彰源維京公司)	\$ 1,728,307	100	\$ 1,814,063	100
Froch Enterprise International Co., Ltd. (彰源開曼公司)	470,095	100	496,539	100
Froch Stainless Co., Ltd. (彰源薩摩亞公司)	4,398	100	15,467	100
	<u>\$ 2,202,800</u>		<u>\$ 2,326,069</u>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投資彰源薩摩亞公司美金 500 仟元，持有該公司 100% 股份。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度	年初餘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 906,814	\$ 362,605		\$ -		\$ -			\$ 1,269,419
房屋及建築	589,900	-		-		26,867			616,767
機器設備	2,007,382	8,951	(	3,960)		109,089			2,121,462
運輸設備	61,252	-	(	1,519)		11,088			70,821
出租資產	197,146	1,129		-		10,903			209,178
其他設備	448,484	4,838	(	2,145)		15,100			466,277
未完工程	5,950	15,762		-		(21,712)			-
	<u>4,216,928</u>	<u>\$ 393,285</u>		<u>(\$ 7,624)</u>		<u>\$ 151,335</u>			<u>4,753,924</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71,265	\$ 11,046	\$ -	\$ -		-			182,311
機器設備	1,121,711	77,588	(	3,662)		-			1,195,637
運輸設備	48,589	3,432	(	1,460)		-			50,561
出租資產	40,487	2,720		-		161			43,368
其他設備	240,933	12,759	(	2,008)		(161)			251,523
	<u>1,622,985</u>	<u>\$ 107,545</u>		<u>(\$ 7,130)</u>		<u>\$ -</u>			<u>1,723,40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 2,593,943</u>								<u>\$ 3,030,524</u>
103 年度									
成本									
土地	\$ 906,814	\$ -	\$ -	\$ -		-			\$ 906,814
房屋及建築	589,900	-	-	-		-			589,900
機器設備	1,941,734	15,417	-	-		50,231			2,007,382
運輸設備	61,532	-	(	280)		-			61,252
出租資產	194,421	2,725	-	-		-			197,146
其他設備	436,576	1,922	-	-		9,986			448,484
未完工程	3,457	5,950	-	-		(3,457)			5,950
	<u>4,134,434</u>	<u>\$ 26,014</u>		<u>(\$ 280)</u>		<u>\$ 56,760</u>			<u>4,216,92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60,579	\$	10,686	\$	-	\$	-		\$ 171,265
機器設備	1,045,534		76,177		-		-		1,121,711
運輸設備	45,337		3,526	(	274)		-		48,589
出租資產	38,112		2,375		-		-		40,487
其他設備	<u>228,765</u>		<u>12,895</u>		-		(<u>727</u>)		<u>240,933</u>
	<u>1,518,327</u>	\$	<u>105,659</u>	(<u>\$</u>	<u>274</u>)	(<u>\$</u>	<u>727</u>)		<u>1,622,985</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 2,616,107</u>						<u>\$ 2,593,943</u>

本公司於 94 年 9 月與非關係人簽約購買雲林縣斗六市榴中段之土地計 16,047 仟元，以作為本公司儲水槽用地。因該土地係屬農牧用地而以董事長個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辦理他項權利設定予本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1 至 60 年

其 他

8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3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5 年

租賃改良

8 至 60 年

出租資產

廠房主建物

30 至 60 年

其 他

5 至 6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60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

附註二四。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狀借款	\$ 1,559,254	\$ 1,670,571
信用借款	<u>825,000</u>	<u>725,000</u>
	<u>\$ 2,384,254</u>	<u>\$ 2,395,571</u>
信用狀借款利率	1.44%-2.10%	1.27%-2.54%
信用借款利率	0.96%-2.46%	1.03%-2.54%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120,000</u>	<u>\$ 150,000</u>
利 率	1.31%	1.05%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銀行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於 105 年 4 月至 106 年 10 月間到期	\$ 1,894,317	\$ 1,985,067
信用借款	1,480,000	1,457,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79,000</u>)	(<u>478,636</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2,895,317</u>	<u>\$ 2,963,931</u>
抵押借款利率	2.12%-2.48%	2.22%
信用借款利率	1.76%-2.31%	1.90%-2.38%

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與土地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組成之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總額度 4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據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含）；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50%（含）；
3.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計折舊及各項攤提加計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自 103 年起應維持 3 倍（含）以上；
4. 股東權益應不低於 28 億元（含）。

依貸款合約規定，如本公司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如於次年 4 月 1 日起算之 5 個月內（改善期間）完成改善，則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惟自 4 月 1 日起自改善日止之利息應加碼年利率 0.2%；但如借款人未能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者，則應（1）依改善期間屆滿日之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 計付罰款，及（2）自改善期間屆滿日起至實際改善日止之利息再加碼年利率

0.2%。如未完成改善且經管理銀行通知後，應於 3 個月內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管理銀行同意之其他方式調整之。若借款人完全依上述約定履行，則違反財務比率不視為違約情事。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與永豐銀行簽訂授信額度為 1.5 億元之借款合同。依據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度及每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負債比率應維持在 250%（含）以下；
3. 股東權益應維持在 30 億元以上。

十三、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3,426	\$ 64,905
應付運費	18,803	24,204
應付設備款	10,733	4,863
應付佣金	6,697	4,134
其 他	53,442	48,230
	<u>\$ 143,101</u>	<u>\$ 146,336</u>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9,635	\$ 134,02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6,362</u>)	(<u>26,782</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3,273</u>	<u>\$ 107,24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3 年 1 月 1 日	<u>\$ 137,674</u>	(<u>\$ 25,380</u>)	<u>\$ 112,29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6	-	126
利息費用 (收入)	<u>2,392</u>	(<u>448</u>)	<u>1,944</u>
認列於損益	<u>2,518</u>	(<u>448</u>)	<u>2,07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174)	(174)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31	-	31
經驗調整	(<u>4,589</u>)	<u>-</u>	(<u>4,58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558</u>)	(<u>174</u>)	(<u>4,732</u>)
雇主提撥	-	(2,392)	(2,392)
福利支付	(<u>1,612</u>)	<u>1,612</u>	<u>-</u>
103 年 12 月 31 日	134,022	(26,782)	107,24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8		128
利息費用 (收入)	<u>2,325</u>	(<u>469</u>)	<u>1,856</u>
認列於損益	<u>2,453</u>	(<u>469</u>)	<u>1,98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額 外)	-	(232)	(232)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941	-	941
精算 (利益) 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 8,496	\$ -	\$ 8,496
經驗調整	<u>7,278</u>	<u>-</u>	<u>7,27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715</u>	(<u>232</u>)	<u>16,483</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雇主提撥	-	(2,434)	(2,434)
福利支付	(3,555)	3,555	-
104 年 12 月 31 日	<u>\$ 149,635</u>	<u>(\$ 26,362)</u>	<u>\$ 123,273</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2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4,379)	(\$ 3,998)
減少 0.25%	\$ 4567	\$ 4,17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521	\$ 4,151
減少 0.25%	(\$ 4,357)	(\$ 3,99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42,330</u>	<u>\$ 2,30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2年

十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0</u>	<u>40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0</u>	<u>\$ 4,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86,526</u>	<u>272,88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 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443,263	\$ 443,263
股份基礎給付	<u>30,101</u>	<u>30,101</u>
	<u>\$ 473,364</u>	<u>\$ 473,36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1) 董事、監察人酬勞 1% 至 3%，(2) 員工紅利 1%，(3) 如尚有餘額，為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並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之 2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097	
現金股利	136,441	\$ 0.5
股票股利	136,441	0.5

本公司 104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

(四) 庫藏股票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股數	-	15,774
本年度增加	5,132	-
本年度減少	-	(15,774)
年底股數	<u>5,132</u>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自 100 年 11 月起分六次實施庫藏股共計買回 15,774 仟股之庫藏股票提撥予員工認購，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之每股認購權利價值為 0.6038 元至 2.7654 元，認列之酬勞成本計 30,101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調整市價）	12.1356 元
行使價格	9.4 元-12.322 元
預期波動率	30.33%
預期存續期間	0.2164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4574%

十六、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折舊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2,029	\$ 90,683
營業費用	15,516	14,976
	<u>\$ 107,545</u>	<u>\$ 105,659</u>

（二）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98,304	\$ 423,471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4,332	14,551
確定福利計畫	1,984	2,070
股份基礎給付	-	30,101
其他員工福利	16,976	15,37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31,596</u>	<u>\$ 485,57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6,631	\$ 242,992
營業費用	164,965	242,580
	<u>\$ 431,596</u>	<u>\$ 485,572</u>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620 人及 608 人。

依修正前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 及 1% 至 3% 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皆按 1% 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為 3,519 仟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現金紅利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3,519
董監事酬勞	3,519

104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之組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以前年度調整	(\$ 43)	\$ -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46,404)	60,8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46,447)	\$ 60,848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損）	(\$ 333,429)	\$ 451,80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	\$ 76,808
稅上不計入之費損（收益）	205	(9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6,609)	(15,869)
以前年度之調整	(43)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 益）	(\$ 46,447)	\$ 60,848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5,221	(\$ 76)	\$ 2,802	\$ 17,947	
未實現存貨損失	17,416	11,191	-	28,607	
其 他	5,557	(352)	-	5,205	
	38,194	10,763	2,802	51,759	
虧損扣抵	111,490	23,603	-	135,093	
	<u>\$ 149,684</u>	<u>\$ 34,366</u>	<u>\$ 2,802</u>	<u>\$ 186,85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50,995	(\$ 12,715)	\$ -	\$ 38,28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	45,775	
其 他	364	677	-	1,041	
	<u>\$ 97,134</u>	<u>(\$ 12,038)</u>	<u>\$ -</u>	<u>\$ 85,096</u>	
<u>103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7,944	(\$ 1,918)	(\$ 805)	\$ 15,221	
未實現存貨損失	15,908	1,508	-	17,416	
國外投資損失	6,586	(6,586)	-	-	
其 他	-	5,557	-	5,557	
	40,438	(1,439)	(805)	38,194	
虧損扣抵	166,475	(54,985)	-	111,490	
投資抵減	3,788	(3,788)	-	-	
	<u>\$ 210,701</u>	<u>(\$ 60,212)</u>	<u>(\$ 805)</u>	<u>\$ 149,68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50,723	\$ 272	\$ -	\$ 50,995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	45,775	
其 他	-	364	-	364	
	<u>\$ 96,498</u>	<u>\$ 636</u>	<u>\$ -</u>	<u>\$ 97,134</u>	

(三)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 474,891	111
121,678	112
198,093	114
<u>\$ 794,662</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故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7,033</u>	<u>\$ 33,520</u>

104 年度因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8.49%。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八、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元)
<u>104 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286,982)</u>	<u>285,101</u>	<u>(\$ 1.01)</u>
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6,982)</u>	<u>285,101</u>	<u>(\$ 1.01)</u>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0,961	272,346	<u>\$ 1.4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25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90,961</u>	<u>272,601</u>	<u>\$ 1.4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4 年 8 月 10 日。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51	\$ 1.44
稀釋每股盈餘	\$ 1.51	\$ 1.4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計算 104 年度稀釋每股盈餘時，因員工紅利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

十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帳列應付設備款項下分別為 5,870 仟元及 240 仟元。

二十、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供製造及辦公使用之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4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5,000 仟元，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之租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862	\$ 12,984
1至5年	-	2,862
	\$ 2,862	\$ 15,846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500 仟元，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收之租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743	\$ 1,966
1至5年	10,973	3,931
超過5年	15,545	-
	<u>\$ 29,261</u>	<u>\$ 5,897</u>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並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即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1,518</u>	<u>\$ -</u>	<u>\$ -</u>	<u>\$ 11,518</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8,991</u>	<u>\$ -</u>	<u>\$ -</u>	<u>\$ 8,991</u>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性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 (3)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1,392,225	\$ 1,386,6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518	8,991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6,081,893	6,242,500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變動 1% 時，本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3,343 仟元及 3,534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故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度之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4,985	\$ 22,385
金融負債	120,000	1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16,797	355,538
金融負債	5,758,571	5,838,138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加 1 碼（0.25%）時，在其條件維持不動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3,354 仟元及 13,90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則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104 年 12 月 31</u>						
且						
浮動利率工具	0.96-2.48	\$ 200,000	\$ 533,208	\$ 2,130,046	\$ 2,792,841	\$ 102,476
固定利率工具	1.31	<u>120,000</u>	<u>-</u>	<u>-</u>	<u>-</u>	<u>-</u>
		<u>\$ 320,000</u>	<u>\$ 533,208</u>	<u>\$ 2,130,046</u>	<u>\$ 2,792,841</u>	<u>\$ 102,476</u>
<u>103 年 12 月 31</u>						
且						
浮動利率工具	1.40-2.54	\$ 132,399	\$ 586,632	\$ 2,155,176	\$ 127,567	\$ 2,836,364
固定利率工具	1.05	<u>-</u>	<u>150,000</u>	<u>-</u>	<u>-</u>	<u>-</u>
		<u>\$ 132,399</u>	<u>\$ 736,632</u>	<u>\$ 2,155,176</u>	<u>\$ 125,567</u>	<u>\$ 2,836,364</u>

(2) 融資額度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之		
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6,599,729	\$ 7,132,283
未動用金額	<u>3,859,263</u>	<u>2,959,775</u>
	<u>\$10,458,992</u>	<u>\$10,092,058</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04年度	103年度
<u>銷 貨</u>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 734,664	\$ 891,144
子 公 司	4,565	3,999
	<u>\$ 739,229</u>	<u>\$ 895,143</u>
<u>進 貨</u>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 129,340	\$ 590,849
子 公 司	-	388,022
	<u>\$ 129,340</u>	<u>\$ 978,871</u>
<u>租金支出</u>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u>\$ 11,337</u>	<u>\$ 10,257</u>
<u>租金收入</u>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u>\$ 2,525</u>	<u>\$ 1,560</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30 天電匯收取。一般客戶以合約約定者，係依約定期限收款；少數重要客戶之收款期間為 60-90 天。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u>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 34,188	\$ 105,001
子 公 司	573	620
	<u>\$ 34,761</u>	<u>\$ 105,621</u>
<u>其他應收款</u>		
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	\$ -	\$ 88
子 公 司	1,458	156
	<u>\$ 1,458</u>	<u>\$ 244</u>

(二) 背書保證

參閱附表二。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為每月 818 仟元；本公司並提供存出保證金 5,0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本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租金由每月 156 仟元調漲至每月 229 仟元；關係人並提供存入保證金 5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4,780</u>	<u>\$ 12,56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 1,148,395</u>	<u>\$ 768,110</u>

二五、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277,873 仟元及 839,994 仟元。

(二)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5,996</u>	<u>\$ 4,765</u>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資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0,611	32.825	\$	676,556	\$ 18,516 31.65 \$ 586,031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元		67,107	32.825		2,202,787	73,399 31.65 2,323,07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0,427	32.825		342,266	7,350 31.65 232,628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4 年度		103 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32.825 (美元：新台幣)		31.65 (美元：新台幣)	
美元		\$ 37,905		\$ 29,642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底餘額	年度最高餘額	利率區間性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擔保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註
												稱	價				
1	彰源開豐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6,018 (美金 1,400)	\$ -	-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 99,308 (註一)	\$ 198,616 (註二)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 50% 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 40% 為限。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者名稱	背書保證名稱	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 (註一)	本年底餘額 (美金)	年度最高背書保證額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額 (註一)	證額 (註一)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子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對母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公司	備註
												41	1							
0	本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子公司	\$ 1,692,225	\$ 1,620,150 (美金 52,500)	\$ 1,620,150 (美金 52,500)	\$ 1,427,888 (美金 43,500)	\$ 1,427,888 (美金 43,500)	\$ 1,119,333 (美金 34,100)	\$ -	-	-	\$ 1,692,225	1,692,225	Y	-	-	Y	
1	彰源無錫公司	大連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關係人 關係人	846,112 858,226	20,000 67,532 (人民幣 13,069)	20,000 67,532 (人民幣 13,069)	20,000 50,550 (人民幣 10,000)	-	-	-	-	3	-	858,226	-	-	-	Y	

註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背書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48%；而對非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其背書保證金額以背書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24% 為限。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額持 股 比 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底 備 註
							金	額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合庫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000	\$ 2,790		-	\$ 2,790	
	第一柏瑞中國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000	2,769		-	2,769	
	玉山柏瑞亞太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000	2,992		-	2,992	
	彰銀兆豐國際目標策略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240	2,967		-	2,967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用途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所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金			
本公司	雲林縣崙背鄉草湖段及舊庄段	104.5.18	\$ 387,814 (註)	已支付	林先生	無	—	—	\$ -		估價報告	工業用地	—

註：係合約金額，未包含取得時支付之仲介費、規費及代書費。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信期	額餘	佔(付)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銷貨)	(\$ 722,055)	(7.6)	(註一)	(註一)	(註一)	\$ 34,188	3.8	
	伸鉅大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進貨	129,340	1.7	(註一)	(註一)	(註一)	-	-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銷貨)	(人民幣281,018) (註三)	(70.4)	(註二)	(註二)	(註二)	-	-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人民幣109,581) (註三)	(27.4)	(註二)	(註二)	(註二)	人民幣10,618	96.5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人民幣281,018 (註三)	98.3	(註二)	(註二)	(註二)	-	-	

註一：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30 天電匯收取。

註二：係由雙方依據市場價格協議而定，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90 天電匯收取。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本年年底	投資金 年年初	年底股 額	底 數	持 率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 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公司	彰源維京公司 彰源開曼公司 彰源薩摩亞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英屬開曼群島 英屬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國際間投資業務 國際間投資業務	\$ 1,530,998 115,366 14,959	\$ 1,530,998 115,366 14,959	49,000,000 3,550,000 500,000		100% 100% 100%	\$ 1,728,307 470,095 4,398	(美金 1,370) (美金 599) (美金 341)	(\$ 44,969) (19,020) (10,807)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註：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金額	匯出	匯入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年末自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比例	年底投資價值(註三)	截至本年底止匯收投資收益
彰源蘇州公司	經營空管、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銅製管之銷售業務	\$ 189,636 (美金 6,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10,492 (美金 3,400)	\$ -	\$ -	\$ -	\$ -	\$ 110,492 (美金 3,400)	\$ 110,492 (美金 3,400)	\$ 19,913	\$ 19,913	100%	\$ 398,001	\$ -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銅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530,998 (美金 49,000) (註一)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30,998 (美金 49,000)	-	-	-	-	1,530,998 (美金 49,000)	1,530,998 (美金 49,000)	(43,497)	(43,497)	100%	1,728,252	-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16,250 (美金 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875 (美金 150)	-	-	-	-	4,875 (美金 150)	4,875 (美金 150)	575	575	100% (註二)	26,281	-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銅製管之銷售業務	17,951 (美金 6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959 (美金 500)	-	-	-	-	14,959 (美金 500)	14,959 (美金 500)	(12,969)	(12,969)	100% (註五)	5,277	-

本年年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 1,457,176 (美金 46,950)	\$ 1,609,197 (美金 56,000)	\$ 1,609,197 (美金 56,000)	\$ 1,944,850	\$ 1,944,850

註一：其中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計美金 6,100 仟元，餘以現金投資。

註二：本公司經由彰源開曼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合資設立彰源貿易公司，分別持有 30% 及 70% 股權。

註三：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投資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採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 60% 計算。

註五：本公司經由彰源薩摩亞公司及彰源無錫公司合資設立彰源不銹鋼公司，分別持有 83% 及 17% 股權。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u>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u>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短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九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七
<u>損益項目明細表</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六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	262,708
	外幣存款（註）		154,089
	支票存款		<u>10,636</u>
			427,433
定期存款			14,985
零 用 金			<u>760</u>
		<u>\$</u>	<u>443,178</u>

註：包括美金 4,685 仟元、人民幣 60 仟元及歐元 0.042 仟元，兌換率分別為 US\$1=NT\$32.825、CNY\$1=NT\$4.995 及 EUR\$1=NT\$35.88。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
股單價為新台幣元

證 券 名 稱	股 數	取 得 成 本	公 允 價 值 (註)	
			單 價	總 金 額
基金受益憑證				
合庫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300,000	\$ 3,013	\$9.3000	\$ 2,790
第一柏瑞中國平衡基金	300,000	3,036	9.2299	2,769
玉山柏瑞亞太高收益債券基金	300,000	3,024	9.9745	2,992
彰銀兆豐國際目標策略基金	300,240	<u>3,014</u>	9.8825	<u>2,967</u>
		<u>\$ 12,087</u>		<u>\$ 11,518</u>

註：基金受益憑證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MX023 公司	\$ 41,735
其 他 (註)	<u>725,177</u>
	766,912
減：備抵呆帳	(<u>39,931</u>)
	<u>\$ 726,981</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註一）
製 成 品	\$ 1,384,147	\$ 1,254,899
在 製 品	315,293	309,479
原 料	1,148,438	1,115,223
物 料	36,341	36,341
在途存貨	<u>32,421</u>	<u>32,421</u>
	<u>\$ 2,916,640</u>	<u>\$ 2,748,363</u>

註一：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註二：存貨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 股	初 數	持 股	餘 %	金 額	本 股	年 度 數	增 金	加 額	依權益法 認列之投資 (損)益	累 計 調 整	換 算 數	年 股	底 數	持 股	餘 %	金 額	額	年 股	底 淨 值
彰源維京公司	49,000,000		100		\$ 1,814,063		-	\$ -	-	(\$ 44,969)	(\$ 40,787)		49,000,000			100	\$ 1,728,307			\$ 1,728,307
彰源開曼公司	3,550,000		100		496,539		-	-	-	(19,020)	(7,424)		3,550,000			100	470,095			470,095
彰源薩摩亞公司	500,000		100		<u>15,467</u>		-	-	-	(<u>10,807</u>)	(<u>262</u>)		500,000			100	<u>4,398</u>			<u>4,398</u>
					<u>\$ 2,326,069</u>			\$ -	-	(\$ 74,796)	(\$ 48,473)						<u>\$ 2,202,800</u>			<u>\$ 2,202,800</u>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銀 行	借 款 到 期 日 (註 一)	年 利 率 (%)	金 額 (註 二)
國內遠期信用狀購料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05.03.02-105.06.01	1.79	\$ 316,841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	105.04.03-105.06.28	1.81	249,127
元大銀行斗信分行	105.03.29-105.06.12	1.90	183,019
第一商業銀行斗六分行	105.03.27-105.04.10	1.90	99,159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斗六分行	105.03.25-105.05.28	1.98	94,670
合作金庫斗六支庫	105.05.28	2.10	49,992
台中商業銀行斗南分行	105.06.05	1.46	49,968
華南銀行員林分行	105.06.24-105.06.28	1.98	49,953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05.05.15-105.05.21	1.83-1.90	49,876
台灣銀行員林分行	105.04.25-105.05.04	1.76	49,771
永豐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05.03.15-105.03.25	1.69	32,012
			<u>1,224,388</u>
信用借款			
玉山商業銀行台南分行	105.02.01	1.95	200,000
中國輸入銀行	105.05.20-105.06.10	0.96-1.49	200,000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	105.01.28	1.81	100,000
台新銀行台南分行	105.01.14	1.85	100,000
華南銀行員林分行	105.02.18	1.85	100,000
合作金庫斗六支庫	105.11.09	2.10	95,000
台中商業銀行斗南分行	105.09.18	2.46	30,000
			<u>825,000</u>
國外遠期信用狀購料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斗六分行	105.06.06-105.06.21	1.65	89,427
玉山商業銀行台南分行	105.04.13-105.06.20	1.44-1.76	74,868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斗六分行	105.06.07-105.06.15	1.93-1.95	69,648
彰化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05.06.18	1.91	54,935
合作金庫斗六支庫	105.05.28	1.64	45,988
			<u>334,866</u>
			<u>\$ 2,384,254</u>

註一：所列到期日係多筆借款中之最後到期日。

註二：外幣借款係依 US\$1 = NT\$32.825 計算。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銀 行 名 稱	年 利 率 (%)	金 額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分公司	1.31	<u>\$120,000</u>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SAP012 公司	\$ 26,359
SAI011 公司	2,127
其 他（註）	<u>10,653</u>
	<u>\$ 39,139</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權	人	契約期	摘	要	利 率 (%)	借 款			額 計
						一年內到期部分	一年以上到期部分	合	
土地及建物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等八家聯貸銀行	102.04.18-109.04.18	自 104 年 4 月起分 11 期償還，每 6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124,000 仟元	1	2.12	\$ 248,000	\$ 856,738	\$ 1,104,738	註一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等八家聯貸銀行	102.05.03-109.05.03	自 104 年 5 月起分 11 期償還，每 6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58,000 仟元	1	2.12	116,000	404,579	520,579	註一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斗六分行	104.09.17-111.09.17	借款 2 年後分 21 期攤還，每 3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12,810 仟元	每	2.48	-	269,000	269,000	註二
						364,000	1,530,317	1,894,317	
信用借款	土地銀行斗六分行等八家聯貸銀行	102.04.29-109.04.18	每 3 個月續約一次，授信期間屆滿一次償還		2.24	-	1,200,000	1,200,000	
	台灣銀行員林分行	103.03.31-108.03.27	每 3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10,000 仟元		1.76	40,000	90,000	130,000	
	永豐商業銀行員林分行	104.12.10-106.12.10	每 3 個月為 1 期，每期償還 18,750 仟元		2.23	75,000	75,000	150,000	
						115,000	1,365,000	1,480,000	
						\$ 479,000	\$ 2,895,317	\$ 3,374,317	

註一：本公司提供帳面淨額 663,662 仟元之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

註二：本公司提供帳面淨額 484,733 仟元之土地及建物為擔保品。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公 噸)	金 額
營業收入		
不銹鋼管	78,359,012	\$ 6,590,708
不銹鋼捲板	38,801,280	2,784,165
碳 鋼	2,771,180	37,929
其 他	1,941,874	<u>124,678</u>
		9,537,480
減：銷貨折讓		(3,634)
銷貨退回		(<u>18,540</u>)
		<u>\$ 9,515,306</u>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2,049,352
本年度進料	6,864,027
原料出售	(150,399)
年底原料	(<u>1,180,858</u>)
原料耗用	7,582,122
直接人工	168,892
製造費用	<u>455,673</u>
製造成本	8,206,687
年初在製品	347,348
年底在製品	(<u>315,293</u>)
製成品成本	8,238,742
年初製成品	1,423,098
本年度購入製成品	662,145
存貨跌價損失	65,829
其 他	(12,175)
年底製成品	(<u>1,384,147</u>)
生產成本	8,993,492
出售原料成本	<u>150,399</u>
營業成本	<u>\$ 9,143,891</u>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運 費	\$ 183,907	\$ 2,338	\$ 186,245
薪資支出	86,255	50,464	136,719
佣金支出	18,965	-	18,965
交 際 費	6,906	11,209	18,115
保 險 費	12,846	5,453	18,299
折 舊	10,155	5,361	15,516
職工福利	-	16,906	16,906
其 他	<u>99,030</u>	<u>34,788</u>	<u>133,818</u>
	<u>\$ 418,064</u>	<u>\$ 126,519</u>	<u>\$ 544,583</u>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炳 耀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曉 芳



會計師 蔣 淑 菁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4 日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110,472	10	\$ 1,246,491	11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518	-	8,99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五）	223,052	2	206,55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856,370	8	843,666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及二三）	34,188	-	105,00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三）	49,139	1	58,209	1
1310	存 貨（附註四、五及九）	3,393,161	31	4,558,871	39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	76,251	1	122,474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及二四）	307,307	3	4,08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30	-	62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062,488</u>	<u>56</u>	<u>7,154,973</u>	<u>6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三及二四）	4,492,416	42	4,180,497	3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十七）	186,852	2	149,68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1,501	-	71,51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及二三）	27,761	-	23,628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一）	30,142	-	31,64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748,672</u>	<u>44</u>	<u>4,456,964</u>	<u>3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0,811,160</u>	<u>100</u>	<u>\$11,611,93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 3,503,588	32	\$ 3,539,716	3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及二四）	120,000	1	150,000	1
2150	應付票據	20,213	-	25,535	-
2170	應付帳款	39,732	-	95,18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三及十九）	194,349	2	229,16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906	-	6,705	-
2311	預收貨款	93,368	1	127,580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479,000	5	478,636	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368	-	1,50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454,524</u>	<u>41</u>	<u>4,654,027</u>	<u>4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二及二四）	2,895,317	27	2,963,931	2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十七）	85,096	1	97,13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四）	123,273	1	107,240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十及二三）	11,534	-	11,70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115,220</u>	<u>29</u>	<u>3,180,009</u>	<u>27</u>
2XXX	負債總計	<u>7,569,744</u>	<u>70</u>	<u>7,834,036</u>	<u>67</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865,260	27	2,728,819	24
3210	資本公積	473,364	4	473,364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4,739	-	15,642	-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217,754)	(2)	394,888	4
3400	其他權益	116,199	1	165,188	1
3500	庫藏股票	(50,392)	-	-	-
3XXX	權益總計	<u>3,241,416</u>	<u>30</u>	<u>3,777,901</u>	<u>33</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10,811,160</u>	<u>100</u>	<u>\$11,611,93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三）	\$ 11,715,848	100	\$ 13,958,6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六及二三）	<u>11,144,916</u>	<u>95</u>	<u>12,442,299</u>	<u>89</u>
5900	營業毛利	<u>570,932</u>	<u>5</u>	<u>1,516,337</u>	<u>1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559,704	5	665,013	5
6200	管理費用	<u>199,230</u>	<u>2</u>	<u>244,266</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58,934</u>	<u>7</u>	<u>909,279</u>	<u>7</u>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u>188,002</u>)	(<u>2</u>)	<u>607,058</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六及二三）	48,240	-	9,947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u>26,792</u>)	-	23,780	-
7510	利息費用	(<u>162,503</u>)	(<u>1</u>)	(<u>169,309</u>)	(<u>1</u>)
7590	什項支出	(<u>7,193</u>)	-	(<u>1,290</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8,248</u>)	(<u>1</u>)	(<u>136,872</u>)	(<u>1</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u>336,250</u>)	(<u>3</u>)	470,186	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十七）	(<u>49,268</u>)	(<u>1</u>)	<u>79,225</u>	-
8200	本年度淨利（淨損）	(<u>286,982</u>)	(<u>2</u>)	<u>390,961</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16,483)	-	\$ 4,73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2,802	-	(805)	-
8310		(13,681)	-	3,92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48,473)	(1)	127,43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失	(516)	-	(58)	-
8360		(48,989)	(1)	127,37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2,670)	(1)	131,302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49,652)	(3)	\$ 522,263	4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十 八）				
9750	基 本	(\$ 1.01)		\$ 1.44	
9850	稀 釋	(\$ 1.01)		\$ 1.4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附註四)				庫藏股票 (附註十五)	權益合計
		(附註十五)		(附註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5	(\$	(\$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28,819	\$ 443,263	\$ 121,142	\$ 16,566	\$ 122,066	\$ 37,808	\$						\$3,061,214	
102 年度虧損撥補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105,500)	-	105,500	-	-	-	-	-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6,566)	16,566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0,101	-	-	-	-	-	-	-	-	-	-	-	30,101
L1	處分庫藏股票	-	-	-	-	-	-	-	-	-	-	-	-	164,323	164,323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390,961	-	-	-	-	-	-	-	-	390,961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927	-	-	-	127,433	(58)	-	-	-	131,302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94,888	-	-	-	127,433	(58)	-	-	-	522,263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28,819	473,364	15,642	-	394,888	-	394,888	-	165,241	(53)	-	-	-	3,777,90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39,097	-	(39,097)	-	-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5 元	-	-	-	-	(136,441)	-	-	-	-	-	-	-	(136,441)	-
B9	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136,441	-	-	-	(136,441)	-	-	-	-	-	-	-	-	-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	-	-	-	(50,392)	(50,392)	-
D1	104 年度淨損	-	-	-	-	(286,982)	-	-	-	-	-	-	-	(286,982)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681)	-	(13,681)	-	(48,473)	(516)	-	-	(62,670)	-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0,663)	-	(300,663)	-	(48,473)	(516)	-	-	(349,652)	-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865,260	\$ 473,364	\$ 54,739	\$ -	(\$ 217,754)	\$ 116,768	(\$ 50,392)	(\$ 50,392)	(\$ 569)	(\$ 569)	-	-	\$3,241,4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失）	(\$ 336,250)	\$ 470,18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5,485	181,788
A20900	利息費用	162,503	169,309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2,743	13,749
A21200	利息收入	(8,956)	(6,25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755	189
A20300	呆帳費用	5,028	11,39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 益）	3,778	(9,900)
A20200	攤銷費用	781	693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262)	(39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淨損失	-	1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30,10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9,722)	(2,958)
A31150	應收帳款	37,236	(152,36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401)	22,538
A31200	存 貨	1,079,395	(513,529)
A31230	預付款項	38,081	77,57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8	(348)
A32130	應付票據	(5,322)	(3,955)
A32150	應付帳款	(55,434)	(15,1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9,401)	17,302
A32210	預收貨款	(27,224)	13,34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68	(36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450)	(1,1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05,399	301,83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956	6,2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1,248)	(169,28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458)	(13,58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49,649	125,234

(接次頁)(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5,382)	(\$ 33,202)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313,389)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86,599)	(132,644)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177)	(24,153)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396	23,534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28)	(87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083	1,01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1,196)	(166,3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487,250)	(288,450)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419,000	25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36,441)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0,392)	-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37,525)	(152,115)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0,0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70)	4,360
C05000	庫藏股票處分價款	-	164,32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2,778)	(21,88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306	59,88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36,019)	(3,09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6,491	1,249,583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0,472	\$1,246,49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3 年 10 月設立於斗六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主要係從事於各種不銹鋼管、鋼管、銅管、鋁管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為廣泛，例如，適用 IFRS 13 前，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2.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及(2)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所得稅亦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合併公司於 104 年追溯適用上述修正規定，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包含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惟適用上述修正並不影響本年度淨利、本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及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 發 布 ／ 修 正 ／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

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各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

對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與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分開表達。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有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

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出租人）之營業租賃給付（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收益）。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收益）。

(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三)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

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

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298	\$ 4,432
銀行存款	1,285,560	1,000,27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127,921</u>	<u>245,865</u>
	1,417,779	1,250,576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307,307</u>)	(<u>4,085</u>)
	<u>\$ 1,110,472</u>	<u>\$ 1,246,491</u>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11,518</u>	<u>\$ 8,991</u>

八、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909,568	\$ 893,258
減：備抵呆帳	(<u>53,198</u>)	(<u>49,592</u>)
	<u>\$ 856,370</u>	<u>\$ 843,66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6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6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1 天至 365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760,811	\$ 823,467
已逾期		
60 天以下	82,485	8,102
61 至 90 天	21,413	10,538
91 天以上	<u>44,859</u>	<u>51,151</u>
合 計	<u>\$ 909,568</u>	<u>\$ 893,258</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年初餘額	\$ 49,592	\$ 37,804
本年度提列	5,028	11,392
本年度沖銷	(1,207)	-
外幣換算差額	(215)	396
年底餘額	<u>\$ 53,198</u>	<u>\$ 49,592</u>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九、存 貨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624,304	\$ 1,784,989
在製品	378,551	428,011
原料	1,300,938	2,225,720
物料	55,986	63,630
在途存貨	33,382	56,521
	<u>\$ 3,393,161</u>	<u>\$ 4,558,871</u>

104 及 10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144,916 仟元及 12,442,299 仟元。104 及 103 年度之銷貨成本中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62,743 仟元及 13,749 仟元。

十、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	Froch Enterprise International Co., Ltd. (彰源開曼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Century Nova Steel Co., Ltd. (彰源維京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Froch Stainless Co., Ltd. (彰源薩摩亞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彰源開曼公司	彰源金屬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張家港保稅區彰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30	3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4 年	103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70	70
彰源維京公司	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彰源薩摩亞公司	無錫彰源不銹鋼有限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83	83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17	17

104 及 10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906,814	\$ 362,605		\$ -		\$ -		\$ -		\$1,269,419
房屋及建築	1,179,086	1,331		(9,118)		26,866		(13,312)		1,184,853
機器設備	3,450,412	8,951		(67,325)		117,132		(32,304)		3,476,866
運輸設備	76,731	1,121		(3,945)		11,604		(345)		85,166
出租資產	197,146	1,128		-		10,903		-		209,177
其他設備	493,329	10,513		(6,378)		15,320		(1,030)		511,754
未完工程	5,950	15,762		-		(21,712)		-		-
	<u>6,309,468</u>	<u>\$ 401,411</u>		<u>(\$ 86,766)</u>		<u>\$ 160,113</u>		<u>(\$ 46,991)</u>		<u>6,737,235</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264,701	\$ 25,126		(\$ 5,977)		\$ -		(\$ 2,188)		281,662
機器設備	1,492,433	152,683		(62,133)		-		(8,551)		1,574,432
運輸設備	58,857	5,375		(3,704)		-		(231)		60,297
出租資產	40,487	2,720		-		161		-		43,368
其他設備	272,493	19,581		(6,114)		(161)		(739)		285,060
	<u>2,128,971</u>	<u>\$ 205,485</u>		<u>(\$ 77,928)</u>		<u>\$ -</u>		<u>(\$ 11,709)</u>		<u>2,244,819</u>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u>\$4,180,497</u>									<u>\$4,492,416</u>
103 年度										
成 本										
土 地	\$ 906,814	\$ -		\$ -		\$ -		\$ -		\$ 906,814
房屋及建築	1,146,751	-		-		-		32,335		1,179,086
機器設備	2,792,325	15,436		-		584,783		57,868		3,450,412
運輸設備	74,261	1,794		(1,798)		1,642		832		76,731
出租資產	194,421	2,725		-		-		-		197,146
其他設備	472,881	7,297		(200)		10,218		3,133		493,329
未完工程	3,458	5,950		-		(3,458)		-		5,950
	<u>5,590,911</u>	<u>\$ 33,202</u>		<u>(\$ 1,998)</u>		<u>\$ 593,185</u>		<u>\$ 94,168</u>		<u>6,309,468</u>

(接次頁)

(承前頁)

10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增	加	處	分	重	分	類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234,970	\$ 24,731		\$ -		\$ -		\$ 5,000		\$ 264,701
機器設備	1,343,347	129,227		-		-		19,859		1,492,433
運輸設備	54,370	5,261	(784)			-		10		58,857
出租資產	38,112	2,375		-		-		-		40,487
其他設備	<u>250,815</u>	<u>20,194</u>	(<u>11</u>)	(<u>727</u>)				<u>2,222</u>		<u>272,493</u>
	<u>1,921,614</u>	<u>\$ 181,788</u>	(<u>\$ 795</u>)	(<u>\$ 727</u>)				<u>\$ 27,091</u>		<u>2,128,971</u>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額		<u>\$3,669,297</u>								<u>\$4,180,497</u>

合併公司於 94 年 9 月與非關係人簽約購買雲林縣斗六市榴中段之土地計 16,047 仟元，以作為合併公司儲水槽用地。因該土地係屬農牧用地而以董事長個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辦理他項權利設定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21 至 60 年
其 他	8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2 至 3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15 年
租賃改良	8 至 60 年
出租資產	
廠房主建物	30 至 60 年
其 他	5 至 6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60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十二、預付租賃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流 動（帳列預付款項）	\$ 784	\$ 802
非 流 動	<u>30,142</u>	<u>31,644</u>
	<u>\$ 30,926</u>	<u>\$ 32,446</u>

彰源無錫公司於 94 年 7 月間取得中國大陸江蘇省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面積 325,745 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 50 年。該公司於土地使用

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狀借款	\$ 1,559,254	\$ 1,670,571
信用借款	<u>1,944,334</u>	<u>1,869,145</u>
	<u>\$ 3,503,588</u>	<u>\$ 3,539,716</u>
信用狀借款利率(%)	1.44-2.10	1.27-2.54
信用借款利率(%)	0.96-3.27	1.03-3.1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120,000</u>	<u>\$ 150,000</u>
利 率(%)	1.31	1.05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銀行借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於 105 年 4 月 至 106 年 10 月間到期	\$ 1,894,317	\$ 1,985,067
信用借款	1,480,000	1,457,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79,000</u>)	(<u>478,636</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2,895,317</u>	<u>\$ 2,963,931</u>
抵押借款利率(%)	2.12-2.48	2.22
信用借款利率(%)	1.76-2.31	1.90-2.38

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四。

本公司於 102 年 4 月與土地銀行等 8 家金融機構組成之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總額度 40 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據合約規定，本

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含）；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250%（含）；
3.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計折舊及各項攤提加計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自 103 年起應維持 3 倍（含）以上；
4. 股東權益應不低於 28 億元（含）。

依貸款合約規定，如本公司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如於同年 4 月 1 日起算之 5 個月內（改善期間）完成改善，則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惟自 4 月 1 日起自改善日止之利息應加碼年利率 0.2%；但如借款人未能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者，則應（1）依改善期間屆滿日之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 計付罰款，及（2）自改善期間屆滿日起至實際改善日止之利息再加碼年利率 0.2%。如未完成改善且經管理銀行通知後，應於 3 個月內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管理銀行同意之其他方式調整之。若借款人完全依上述約定履行，則違反財務比率不視為違約情事。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與永豐銀行簽訂授信額度為 1.5 億元之借款合同。依據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半年度及每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含）以上；
2. 負債比率應維持在 250%（含）以下；
3. 股東權益應維持在 30 億元以上。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7,594	\$ 78,765
應付運費	23,616	48,147
應付設備款	12,301	6,272
應付佣金	6,697	4,134
其 他	84,141	91,848
	<u>\$ 194,349</u>	<u>\$ 229,166</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適用我國「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9,635	\$ 134,02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6,362)	(26,7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23,273</u>	<u>\$ 107,24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03 年 1 月 1 日	<u>\$ 137,674</u>	<u>(\$ 25,380)</u>	<u>\$ 112,294</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6	-	126
利息費用 (收入)	<u>2,392</u>	<u>(448)</u>	<u>1,944</u>
認列於損益	<u>2,518</u>	<u>(448)</u>	<u>2,07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 174)	(\$ 174)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31	-	31
經驗調整	(4,589)	-	(4,58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558)	(174)	(4,732)
雇主提撥	-	(2,392)	(2,392)
福利支付	(1,612)	1,612	(-)
103 年 12 月 31 日	134,022	(26,782)	107,24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8		128
利息費用 (收入)	2,325	(469)	1,856
認列於損益	2,453	(469)	1,98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232)	(232)
精算 (利益) 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 動	941	-	941
財務假設變動	8,496	-	8,496
經驗調整	7,278	-	7,27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6,715	(232)	16,483
雇主提撥	-	(2,434)	(2,434)
福利支付	(3,555)	3,555	-
104 年 12 月 31 日	\$ 149,635	(\$ 26,362)	\$ 123,273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	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379)	(\$ 3,998)
減少 0.25%	\$ 4,567	\$ 4,17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521	\$ 4,151
減少 0.25%	(\$ 4,357)	(\$ 3,99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42,330	\$ 2,30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2年
(三) 彰源開曼公司、彰源維京公司及彰源薩摩亞公司，無員工退休辦法及制度。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00,000	400,000
額定股本	\$ 4,000,000	\$ 4,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286,526	272,882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u>		
<u>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443,263	\$ 443,263
股份基礎給付	30,101	30,101
	<u>\$ 473,364</u>	<u>\$ 473,364</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1) 董事、監察人酬勞 1% 至 3%，(2) 員工紅利 1%，(3) 如尚有餘額，為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並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之 20%。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2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於 105 年 6 月 2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097	
現金股利	136,441	\$ 0.5
股票股利	136,441	0.5

本公司 104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

(四) 庫藏股票

轉讓股份予員工（仟股）	104 年度	103 年度
年初股數	-	15,774
本年度增加	5,132	-
本年度減少	-	(15,774)
年底股數	<u>5,132</u>	<u>-</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自 100 年 11 月起分六次實施庫藏股共計買回 15,774 仟股之庫藏股票提撥予員工認購，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之每股認購權利價值為 0.6038 元至 2.7654 元，認列之酬勞成本計 30,101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調整市價）	12.1356 元
行使價格	9.4 元～12.322 元
預期波動率	30.33%
預期存續期間	0.2164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4574%

十七、本年度淨利（損）

本年度淨利（損）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4 年度	103 年度
補助收入	\$ 29,887	\$ -
利息收入	8,956	6,259
其 他	9,397	3,688
	<u>\$ 48,240</u>	<u>\$ 9,947</u>

(二) 折舊及攤銷

	104 年度	103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2,562	\$ 149,899
營業費用	32,923	31,889
	<u>\$ 205,485</u>	<u>\$ 181,78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81</u>	<u>\$ 693</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4 年度	103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07,326	\$ 513,59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4,774	26,154
確定福利計畫	1,984	2,070
股份基礎給付	-	30,101
其他員工福利	29,582	26,17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563,666</u>	<u>\$ 598,09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7,932	\$ 291,077
營業費用	235,734	307,018
	<u>\$ 563,666</u>	<u>\$ 598,095</u>

依修正前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以 1%及 1%至 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3 年度係皆按 1%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為 3,519 仟元。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2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及不高於 3%提撥員

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度因屬累積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現金紅利	103年度
員工紅利	\$ 3,519
董監事酬勞	3,519

104 年 6 月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以前年度產生者	(\$ 2,864)	\$ 18,377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46,404)	60,84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49,268)	\$ 79,225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費用之調節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稅前淨利（損）	(\$ 336,250)	\$ 470,186
稅前利益按相關國家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	\$ 95,185
稅上不可計入之費損（收益）	205	(91)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46,609)	(15,869)
以前年度之調整	(2,864)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49,268)	\$ 79,225

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稅率為 25%；彰源開曼公司、彰源維京公司及彰源薩摩亞公司因當地均無開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故無所得稅賦。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5,221	(\$ 76)	\$ 2,802	\$ 17,947
未實現存貨損失	17,416	11,191	-	28,607
其 他	5,557	(352)	-	5,205
	38,194	10,763	2,802	51,759
虧損扣抵	111,490	23,603	-	135,093
	<u>\$ 149,684</u>	<u>\$ 34,366</u>	<u>\$ 2,802</u>	<u>\$ 186,852</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50,995	(\$ 12,715)	\$ -	\$ 38,28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	45,775
其 他	364	677	-	1,041
	<u>\$ 97,134</u>	<u>(\$ 12,038)</u>	<u>\$ -</u>	<u>\$ 85,096</u>
<u>103 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7,944	(\$ 1,918)	(\$ 805)	\$ 15,221
未實現存貨損失	15,908	1,508	-	17,416
國外投資損失	6,586	(6,586)	-	-
其 他	-	5,557	-	5,557
	40,438	(1,439)	(805)	38,194
虧損扣抵	166,475	(54,985)	-	111,490
投資抵減	3,788	(3,788)	-	-
	<u>\$ 210,701</u>	<u>(\$ 60,212)</u>	<u>(\$ 805)</u>	<u>\$ 149,68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利益	\$ 50,723	\$ 272	\$ -	\$ 50,995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775	-	-	45,775
其 他	-	364	-	364
	<u>\$ 96,498</u>	<u>\$ 636</u>	<u>\$ -</u>	<u>\$ 97,134</u>

(三)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 474,891	111
121,678	112
198,093	114
<u>\$ 794,662</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為累積虧損，故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7,033</u>	<u>\$ 28,213</u>

104 年度因累積虧損，故無稅額扣抵比率，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8.49%。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2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元)
<u>104 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286,982)</u>	<u>285,101</u>	<u>(\$ 1.01)</u>
稀釋每股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6,982)</u>	<u>285,101</u>	<u>(\$ 1.01)</u>
<u>103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90,961	272,346	<u>\$ 1.4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255</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90,961</u>	<u>272,601</u>	<u>\$ 1.43</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4 年 8 月 10 日。因追溯調整，103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 溯 調 整 前	追 溯 調 整 後
基本每股盈餘	\$ 1.51	\$ 1.44
稀釋每股盈餘	\$ 1.51	\$ 1.43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計算 104 年度稀釋每股虧損時，因員工紅利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計算。

二十、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帳列應付設備款項下分別為 6,029 仟元及 1,320 仟元。

二一、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供製造及辦公使用之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分別為 4 年及 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 5,000 仟元。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之租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3,890	\$ 13,979
1至5年	2,913	6,677
	<u>\$ 6,803</u>	<u>\$ 20,656</u>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500 仟元，已簽訂租賃合約其未來應收之租金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743	\$ 1,966
1至5年	10,973	3,931
超過5年	15,545	-
	<u>\$ 29,261</u>	<u>\$ 5,897</u>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即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104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11,518</u>	<u>\$ -</u>	<u>\$ -</u>	<u>\$ 11,518</u>
<u>103 年 12 月 31 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8,991</u>	<u>\$ -</u>	<u>\$ -</u>	<u>\$ 8,991</u>

104 及 103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性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 (3)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2,300,982	\$ 2,483,5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518	8,991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7,263,733	7,496,877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變動 1%時，合併公司於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7,645 仟元及 7,641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間之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27,921	\$ 245,865
金融負債	120,000	1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67,616	982,236
金融負債	6,877,905	6,982,283
<u>敏感度分析</u>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加 1 碼（0.25%）時，在其條件維持不動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及 10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4,875 仟元及 14,9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合併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則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五 年 以 上
<u>104 年 12 月 31</u>						
且						
浮動利率工具	0.96-3.27	\$ 200,000	\$ 697,333	\$ 3,085,256	\$ 2,792,840	\$ 102,476
固定利率工具	1.31	<u>120,000</u>	<u>-</u>	<u>-</u>	<u>-</u>	<u>-</u>
		<u>\$ 320,000</u>	<u>\$ 697,333</u>	<u>\$ 3,085,256</u>	<u>\$ 2,792,840</u>	<u>\$ 102,476</u>
<u>103 年 12 月 31</u>						
且						
浮動利率工具	1.03-3.16	\$ 880,919	\$ 982,257	\$ 2,155,176	\$ 127,567	\$ 2,836,364
固定利率工具	1.05	<u>-</u>	<u>150,000</u>	<u>-</u>	<u>-</u>	<u>-</u>
		<u>\$ 880,919</u>	<u>\$ 1,132,257</u>	<u>\$ 2,155,176</u>	<u>\$ 127,567</u>	<u>\$ 2,836,364</u>

(2) 融資額度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之		
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7,719,063	\$ 7,132,283
未動用金額	<u>3,859,263</u>	<u>2,959,775</u>
	<u>\$ 11,578,326</u>	<u>\$ 10,092,058</u>

二四、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銷 貨	<u>\$ 734,664</u>	<u>\$ 891,444</u>
進 貨	<u>\$ 129,340</u>	<u>\$ 590,849</u>
租金支出	<u>\$ 11,337</u>	<u>\$ 10,257</u>
租金收入	<u>\$ 2,525</u>	<u>\$ 1,560</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30 天電匯收取。一般客戶以合約約定者，係依約定期限收款；少數重要客戶之收款期間為 60-90 天。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u>\$ 34,188</u>	<u>\$ 105,001</u>
其他應收款	<u>\$ -</u>	<u>\$ 88</u>

(二) 背書保證

參閱附表二。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1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為每月 818 仟元；本公司並提供存出保證金 5,0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本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3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1 日止，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租金由每月 156 仟元調漲至 229 仟元；關係人並提供存入保證金 5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4,780</u>	<u>\$ 12,56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148,395	\$ 768,11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銀行存款）	<u>4,007</u>	<u>4,085</u>
	<u>\$ 1,152,402</u>	<u>\$ 772,195</u>

二六、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6,834</u>	<u>\$ 6,553</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 融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0,611	32.825	\$	18,516	31.65
美 金		333	6.4936		870	6.119
(美金：人民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427	32.825		7,350	31.65
美 金		34,208	6.4936		36,180	6.119
(美金：人民幣)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4 年度		103 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失	匯 率	淨兌換利益
	32.825 (美元：新台幣)		31.65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 26,792)		\$ 23,780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及六。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及六。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合併公司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4年度		103年度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台灣營運區	\$ 9,534,939	(\$ 171,482)	\$11,525,524	\$ 865,437
大陸營運區	<u>2,180,909</u>	<u>22,326</u>	<u>2,433,112</u>	<u>(255,792)</u>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11,715,848</u>	(149,156)	<u>\$13,958,636</u>	609,645
利息費用		(162,503)		(169,309)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度		103年度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兌換利益淨額		(\$ 26,792)		\$ 23,780
利息收入		8,956		6,2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淨額		(6,755)		(189)
稅前利益 (損失)		<u>(\$ 336,250)</u>		<u>\$ 470,186</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4 年及 103 年度部門間銷售金額分別為 4,565 仟元及 19,056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利息費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兌換損益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台灣營運區	\$ 10,092,110	\$ 10,118,515
大陸營運區	532,196	1,343,738
部門資產總額	<u>\$ 10,624,306</u>	<u>\$ 11,462,253</u>
部門負債		
台灣營運區	\$ 6,417,167	\$ 6,405,630
大陸營運區	1,067,481	1,331,272
部門負債總額	<u>\$ 7,484,648</u>	<u>\$ 7,736,902</u>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銹鋼管	\$ 8,791,257	\$ 10,240,242
不銹鋼捲板	2,784,164	3,437,095
碳 鋼	37,929	134,516
其 他	102,498	146,783
	<u>\$ 11,715,848</u>	<u>\$ 13,958,636</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亞 洲	\$ 7,034,331	\$ 8,264,322
歐 洲	1,230,890	2,262,253
北 美 洲	944,002	1,132,671
其 他	<u>2,506,625</u>	<u>2,299,390</u>
	<u>\$11,715,848</u>	<u>\$13,958,636</u>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4 及 103 年度無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最高餘額	年度餘額(註三及四)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性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	準備金額	抵擔名稱	保額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與備註
1	彰源開豐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6,018 (美金 1,400)	\$ -	\$ -	-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	營運週轉	\$ -	-	-	\$ -	-	\$ 99,308 (註一)	\$ 198,616 (註二)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限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 50% 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 40% 為限。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保證者名稱	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最高保證額(美金)	年度背書保證餘額	年度年底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屬子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對母公司背書保證公司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公司	與備註
			稱	係													
0	本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子公司	係	\$ 1,692,225	\$ 1,620,150 (美金 52,500)	\$ 1,427,888 (美金 43,500)	\$ 1,427,888 (美金 43,500)	\$ 1,119,333 (美金 34,100)	\$ -	41	\$ 1,692,225	Y	-	-	Y	
1	彰源無錫公司	大連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關係人 關係人	係	846,112 858,226	20,000 67,532 (人民幣 13,069)	20,000 50,550 (人民幣 10,000)	20,000 50,550 (人民幣 10,000)	- - -	- - -	1 3	1,692,225 858,226	- -	- -	- -	- Y	

註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不得超過背書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48%；而對非持有百分之百表決權之單一企業，其背書保證金額以背書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之 24% 為限。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年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額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註一)		備註
								金	值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000	\$ 2,790	-	\$	2,790	
	合庫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000	2,769	-		2,769	
	第一柏瑞中國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000	2,992	-		2,992	
	玉山柏瑞亞太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流動	300,240	2,967	-		2,967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用途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所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雲林縣崙背鄉草湖段及舊庄段	104.5.18	\$ 387,814 (註)	已支付	林先生	無	—	—	—	\$ -	估價報告	工業用地	—

註：係合約金額，未包含取得時支付之仲介費、規費及代書費。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估（帳款及應付票據）總額之比率（%）	
本公司	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銷 貨）	(\$ 722,055)	(7.6)	(註一)	(註一)	(註一)	\$ 34,188		3.8	
彰源無錫公司	伸鉅大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進 貨	129,340	1.7	(註一)	(註一)	(註一)		-	-	
	彰源蘇州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銷 貨）	(人民幣281,018)	(70.4)	(註二)	(註二)	(註二)		-	-	
彰源無錫公司	聯屬公司	聯屬公司	（銷 貨）	(註三)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聯屬公司	（銷 貨）	(人民幣109,581)	(27.4)	(註二)	(註二)	(註二)	人民幣10,618	(註三)	96.5	
彰源蘇州公司	聯屬公司	聯屬公司	進 貨	(註三)	98.3	(註二)	(註二)	(註二)		-	-	

註一：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30 天電匯收取。

註二：係由雙方依據市場價格協議而定，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90 天電匯收取。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名 稱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註 二)	交 易 條 件	估 計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或 收 入 比 率 (%)
0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3	銷貨成本	人民幣 281,018		T/T 90 天	12	
1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3	預付貨款	人民幣 32,504		T/T 90 天	2	
		彰源貿易公司	3	銷貨收入	人民幣 5,268		T/T 90 天	-	
		彰源不銹鋼公司	3	銷貨收入	人民幣 109,581		T/T 90 天	5	
		彰源不銹鋼公司	3	應收帳款	人民幣 10,618		T/T 90 天	1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2.子公司對母公司；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資本	額	年	底	比	持		有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	去年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彰源維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 1,530,998	\$ 1,530,998		49,000,000			100%	\$ 1,728,307	(美金 1,370)	\$ 43,969)	子公司	
	彰源開曼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115,366	115,366		3,550,000			100%	470,095	(美金 599)	(19,020)	子公司	
	彰源薩摩亞公司	英屬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14,959	14,959		500,000			100%	4,398	(美金 341)	(10,807)	子公司	

註一：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初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年年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自台灣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年損益	本年年投資(損)益(註三及六)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比例	年底投資面帳(註三及六)	投資截至年底已匯收	年底止
彰源蘇州公司	經營空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 189,636 (美金 6,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10,492 (美金 3,400)	\$ -	\$ 110,492 (美金 3,400)	(19,913)	(\$ 19,913)	100%	\$ 398,001	\$ -	-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530,998 (美金 49,000) (註一)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30,998 (美金 49,000)	-	1,530,998 (美金 49,000)	(43,497)	(43,497)	100%	1,728,252	-	-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16,250 (美金 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875 (美金 150)	-	4,875 (美金 150)	575	575	100% (註二)	26,281	-	-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17,951 (美金 6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959 (美金 500)	-	14,959 (美金 500)	(12,969)	(12,969)	100% (註五)	5,277	-	-

本年年大陸赴	本年年累計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
\$ 1,457,176 (美金 46,950)	\$ 1,609,197 (美金 56,000)	\$ 1,944,850	(註四)

註一：其中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計美金 6,100 仟元，餘以現金投資。

註二：本公司經由彰源開曼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合資設立彰源貿易公司，分別持有 30% 及 70% 股權。

註三：係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投資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採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 60% 計算。

註五：本公司經由彰源薩摩亞公司及彰源無錫公司合資設立彰源不銹鋼公司，分別持有 83% 及 17% 股權。

註六：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度	103 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062,488	7,154,973	(1,092,485)	(15.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92,416	4,180,497	311,919	7.46
無形及其他資產	256,256	276,467	(20,211)	(7.31)
資產總額	10,811,160	11,611,937	(800,777)	(6.90)
流動負債	4,454,524	4,654,027	(199,503)	(4.29)
非流動負債	3,115,220	3,180,009	(64,789)	(2.04)
負債總額	7,569,744	7,834,036	(264,292)	(3.37)
股本	2,865,260	2,728,819	136,441	5.00
資本公積	473,364	473,364	0	0
保留盈餘	(163,015)	410,530	(573,545)	(139.71)
其他權益	116,199	165,188	(48,989)	(29.66)
庫藏股	(50,392)	0	(50,392)	-
股東權益總額	3,241,416	3,777,901	(536,485)	(14.20)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變動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主要原因： 1 保留盈餘：相較去年，本期稅後淨利由盈轉虧所致。 2 其他權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精算之兌換差額減少所致。 3 庫藏股：買入股票轉讓于員工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11,715,848	13,958,636	(2,242,788)	(16.07)
營業成本	<u>11,144,916</u>	<u>12,442,299</u>	(1,298,103)	(10.43)
營業毛利	570,932	1,516,337	(945,405)	(62.35)
營業費用	<u>758,934</u>	<u>909,279</u>	(150,345)	(16.53)
營業利益(損失)	(188,002)	607,058	(795,060)	(130.9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8,240	33,727	14,513	43.0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196,488</u>	<u>170,599</u>	25,889	15.18
稅前利益(損失)	(336,250)	470,186	(806,436)	(171.51)
所得稅費用(利益)	<u>(49,268)</u>	<u>79,225</u>	(128,493)	(162.19)
純 益(損)	<u>(286,982)</u>	<u>390,961</u>	(677,943)	(173.40)

差異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減少：係因本年度鎳價走跌售價降低致使利差縮減所致。
2. 營業利益減少：係因毛利率降低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增加：係因收入蘇州廠廠房徵收補助款。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係因人民幣走弱，致使美元負債產生兌換損失。
5. 稅前利益及純益減少：係因業內毛利降低所致。
6. 所得稅費用減少：本年度稅後淨損產生所得稅利益所致。

(二)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數量差異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營業毛利	(945,405)	(1,502,884)	667,369	10,741	(120,631)
說明		原料價格大幅度滑落，影響整體產品之雙價，產生負向之售價差異。	生產成本伴隨較低價之原料進入分攤，致使成本產生正向之影響。	本年度獲利潤較佳之產品銷售比率上升，致使銷售組合差異產生正向差異。	本年度銷售重量較去年下降，致使數量差異產生負向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1.32	2.70	689.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21	50.91	90.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9.73	1.41	590.0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 104 年度存貨減少，營運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大幅增加，因而提高現金流量比率。104 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提升，係因近五年之存貨增幅度減少且營業活動產生較多之現金流入所致。104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幅，遠大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增幅，致本年度可在用於各項投資之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餘額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110,472	19,918	(169,385)	961,005	-	-
一、營業活動：本公司為專業生產及銷售不銹鋼管、鋼板，預計一〇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變動主要來自：存貨增加流出 339,316 及未實際耗用現金之折舊 205,485 及稅前淨利流入 153,749 仟元，淨流入金額 19,918 為仟元。 二、投資活動：本公司對大陸持股 100%之無錫彰源已投資美金 4,900 萬元，相關製程設備趨近齊全，在擴大通路鋪設據點方面，亦已於一〇三年度設立子公司-無錫彰源不銹鋼有限公司，子公司方面一〇五年將無重大性投資；台灣彰源一〇四年度完成購地擴編以備建廠之用，惟有房屋及設備改良及其他相關設備需再進行投資以臻於完善，預計今年度投資活動總支出為 38,947 仟元。 三、融資活動：本公司今年度陸續償還屆期之長期負債及庫藏股買回之籌資性現金流出 130,438 仟元。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須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5 年度
本年度預計無重大性資金支出。				

(二) 就資本支出之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噸

年 度	項 目	生 產 量 (噸/年)	銷 售 量 (噸/年)	銷 售 值 (仟元/年)	毛 利 (仟元/年)
無					

2、其他效益說明

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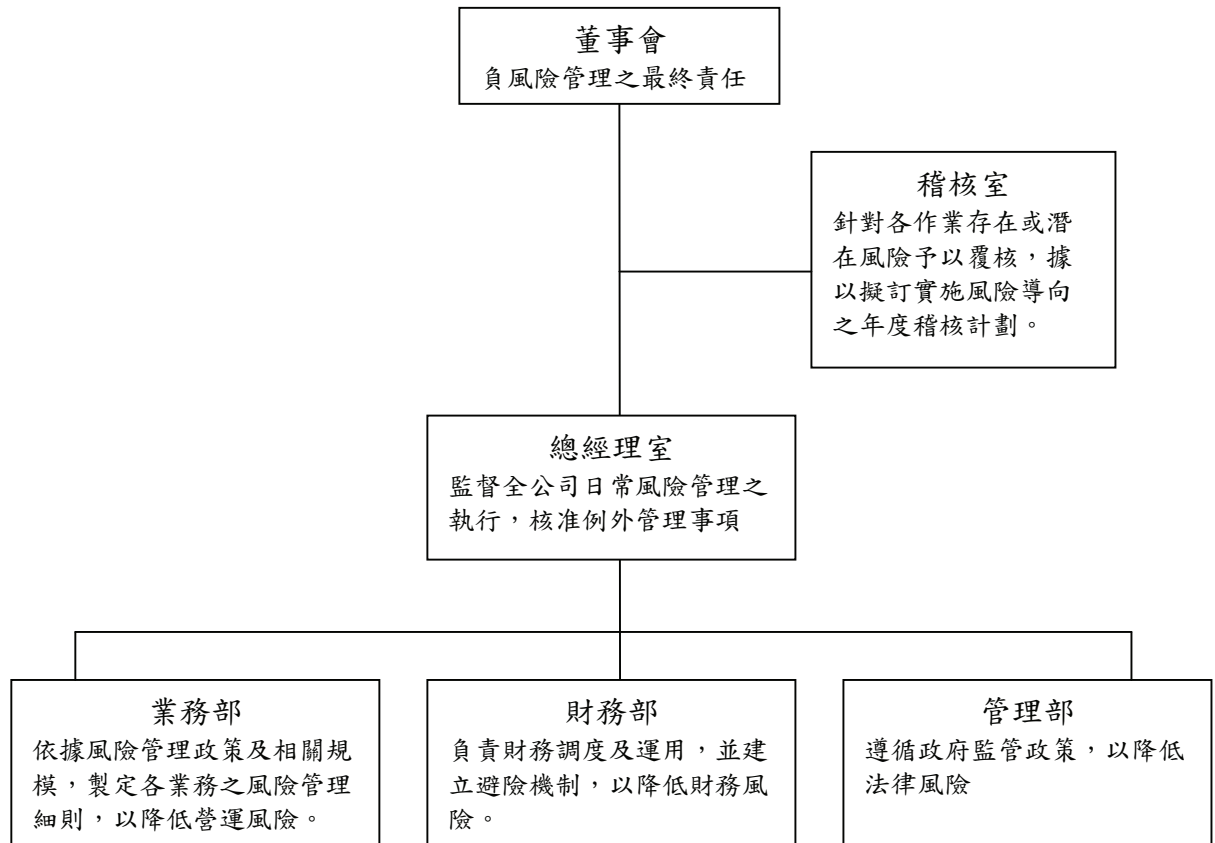
單位：仟元

轉投資公司	政策	盈(虧)金額 (仟元)	獲利(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 投資計畫
彰源蘇州公司	1. 掌握原料來源。 2. 持續開發大陸內銷市場及通路。	新台幣(19,913)	中國大陸整體投資環境惡化，重大工程停擺，致出貨未達規模經濟量。	朝較高單價及客製化之產品發展，滲透其他未能開拓之市場與區域。	無
彰源無錫公司		新台幣(43,497)	原料鎳金屬下跌，致使毛利利差遭壓縮。	管控成本以利改善利差，並積極提升人均產能。	無
彰源貿易公司		新台幣 575	主要為進出口貿易及租金收入，整體營收及獲利較穩定。	無改善計畫。	無
彰源不銹鋼公司		新台幣(12,969)	103年度方成立，對於客群之掌控度仍不足。	成立新據點，擴大市場佔有率。	成立分公司。

六、風險事項評估

(一)風險管理組織

1. 組織架構：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覆核，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向之年度稽核計劃。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及功能如下：



2. 本公司主要風險管理組織及各項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 市場風險

係市場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或價格風險。本公司以預售外匯鎖住利潤，或以外幣淨資產直接償還外幣淨負債，規避匯率所產生之風險。另外，由於本公司未能運用期貨等衍生性金融商品避險現貨之庫存，致使該部位存在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未履行合約義務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信用風險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

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於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二)各項風險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從事之長短期銀行借款，多數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銀行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本公司以預售外匯鎖住利潤，或以外幣淨資產直接償還外幣淨負債，規避匯率所產生之風險。

◎由於全球經濟景氣復甦，使得物價指數短期內變動幅度大，通貨膨脹情形明顯，故本公司營運成本將隨之增加。

◎未來因應措施：

◆財務單位與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聯繫，隨時收集利率及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走勢，以降低利率及匯率變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向外銷客戶報價時，須考量匯率走勢，以降低匯率波動對訂單之利潤影響程度。

◆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帳戶，因應外幣資金需求保留外幣部位，並持續了解市場匯率變化，視其變動情形，適時調整外匯持有部位。

◆有效運用遠期外匯買賣及國外應收帳款賣斷等金融工具，以規避匯兌風險，並依衍生性金融商品作業程序處理，加強風險控管。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

措施：

104 年 3 月為彰源無錫公司背書保證 USD6,000,000、104 年為 5 月彰源無錫公司背書保證 USD15,000,000、104 年 10 月為彰源無錫公司背書保證 USD22,500,000，共計 USD43,500,000，另有 USD9,400,000 額度尚未申請。已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辦理。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不銹鋼管、鋼板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105 年預計投入新台幣 13,000 仟元之研發經費，致力於自動化設備改善進而降低高人力成本之製程。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係遵循國內及轉投資國家之相關現行法令規範，駐外人員並及時將其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等相關資訊彙報總公司，以供經營決策制訂妥適之因應措施。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屬產業與工業發展及民生需求有關，目前尚無可供取代之產品以改變目前之產業結構。另本公司善用科技之更新技術於管理及製程改善與新產品之研發，是以科技之變化有利於公司業務之拓展與開發。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向來以穩健誠信為原則，秉持「追求卓越，開創未來」之經營理念及愛惜資源、重視環保精神，積極開發外銷業務，並將經營成果回饋股東，善盡企業應有之社會責任。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本公司目前並無購併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

無。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本公司為不銹鋼管專業製造商，主要原料以向燁聯公司採購為主、大陸不銹鋼廠採購原料為輔，燁聯公司為國內不銹鋼捲之專業製造廠商，產品品質穩定，為本公司長期配合之供應廠商，故供貨來源尚不虞匱乏並無集中之情形，另本公司積極拓展外銷，外銷佔營收約 50%，外銷通路遍及 100 多個國家，內銷客戶 2,000 多家，不集中單一產業、單一市場及

單一客戶，所以並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以上之大股東股權移轉情形變化不大，對公司影響尚屬有限。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林朝鈞除因個人因素辭職外，監察人並未變動且董事長亦未發生變動，無經營層改變之情形發生。

- (12)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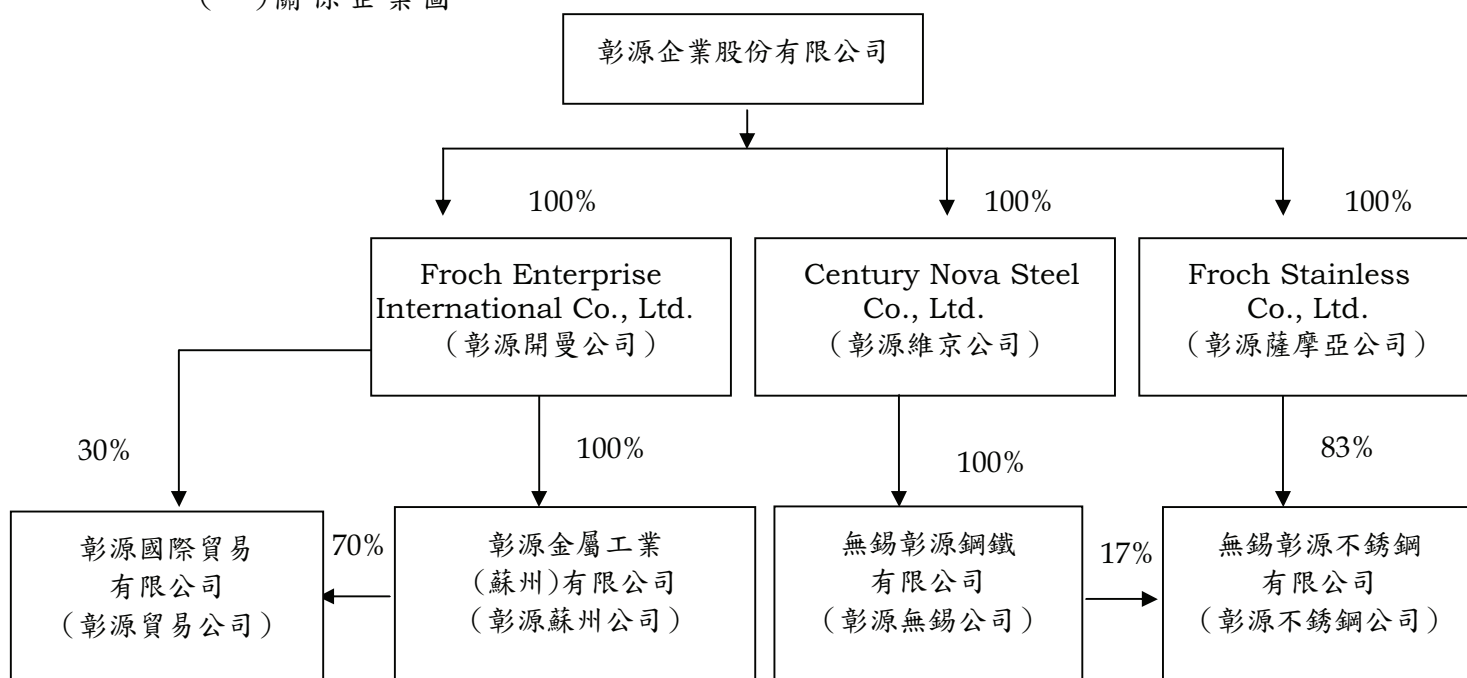
- (13)其他重要風險：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股份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股份		
		持股比例	股份	金額(仟元)	持股比例	股份	金額
彰源開曼公司	子公司	100%	3,550,000	115,366 (USD3,550)	0	0	0
彰源蘇州公司	孫公司	100%	0	189,636 (USD6,000)	0	0	0
彰源貿易公司	曾孫公司	100%	0	16,250 (USD500)	0	0	0
彰源維京公司	子公司	100%	49,000,000	1,530,998 (USD49,000)	0	0	0
彰源無錫公司	孫公司	100%	0	1,530,998 (USD49,000)	0	0	0
彰源薩摩亞公司	子公司	100%	500,000	14,959 (USD500)	0	0	0
彰源不銹鋼公司	孫公司	100%	0	14,959 (USD500)	0	0	0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製造業、買賣業及投資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姓名及持股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元)	持股比例(%) / 出資比例
彰源開曼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3,550,000	100.00
彰源維京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49,000,000	100.00
彰源薩摩亞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500,000	100.00
彰源蘇州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3,400,000	100.00
彰源無錫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49,000,000	100.00
彰源貿易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500,000	100.00
彰源不銹鋼公司	董事長	彰源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張炳耀	USD 500,000	100.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外幣及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損失)(元)
彰源開曼公司	USD 3,550	470,095	0	470,095	0	0	(19,020)	USD(0.17)
彰源維京公司	USD49,000	1,728,307	0	1,728,307	0	0	(43,969)	USD(0.03)
彰源蘇州公司	USD 6,000	472,104	74,103	398,001	1,596,738	(49,541)	(19,913)	USD(0.10)
彰源薩摩亞公司	USD 500	4,398	0	4,398	0	0	(10,807)	USD(0.68)
彰源無錫公司	USD49,000	3,043,915	1,315,663	1,725,252	2,035,147	47,773	(43,497)	USD(0.03)
彰源貿易公司	USD 500	28,741	2,460	26,281	29,439	(3,075)	575	USD 0.04
彰源不銹鋼公司	USD 600	73,359	74,082	5,277	566,279	(13,509)	(12,939)	USD(0.68)

(七)關係企業合併報表：請詳閱『陸、財務概況』中之「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ROCH ENTERPRISE CO., LTD.



董 事 長：張 炳 耀

